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三）9 時至 12 時 33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301 會議室

主 席 呂委員玉玲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5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2 分至 12 時 27 分

地 點：紅樓 3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羅致政 江啟臣 林昶佐 王定宇 劉世芳 馬文君 呂玉玲 徐志榮
蔡適應 呂孫綾 陳亭妃 王金平

（出席委員 12 人）

列席委員：蕭美琴 鄭天財 顏寬恒 黃偉哲 林德福 陳歐珀 鄭運鵬 林俊憲
吳志揚 徐永明 陳賴素美 盧秀燕 張麗善 賴瑞隆 許淑華 廖國棟
邱志偉 陳明文 李彥秀 孔文吉 黃昭順 周春米 王惠美 周陳秀霞
何欣純 簡東明 Kolas Yotaka 郭正亮 蔡易餘 高金素梅 羅明才

（列席委員 31 人）

列席人員：國 防 部 部 長 馮世寬及所屬人員

經 濟 部 政 務 次 長 沈榮津

科 技 部 政 務 次 長 蔡明祺

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龔明鑫

主 席：呂召集委員玉玲

專門委員：紀綉珠

主任秘書：鄭世榮

紀 錄：簡任秘書 廖曼利

簡任編審 鄧 明

科 長 黃美菁

專 員 王世義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國防部部長馮世寬率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院長、經濟部次長、科技部次長、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報告「國防科技產業發展推行委員會、國防部國防科技處在我國國防產業發展策略之組織編制、業務分工、預期目標與成果」，並備質詢。

（國防部部長馮世寬及所屬資源規劃司司長陳正棋、科技部政務次長蔡明祺、經濟部政務次長沈榮津及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龔明鑫報告，委員羅致政、江啟臣、呂玉玲、王定宇、林昶佐、劉世芳、蔡適應、馬文君、高金素梅、陳亭妃及邱志偉等 11 人質詢，均由國防部部長馮世寬、政治作戰局局長聞振國、軍備局局長何安繼、主計局局長陳國勝、資源規劃司司長陳正棋、國防採購室代主任黃希儒、人事參謀次長室次長徐衍璞、陸軍司令部參謀長全子瑞、陸軍後勤指揮部參謀長陳生在、海軍司令部參謀長梅家樹、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院長張冠群、經濟部政務次長沈榮津、科技部政務次長蔡明祺及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龔明鑫等即席答復。）

決定：

（一）登記質詢在場委員均已發言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

（二）委員所提口頭及書面質詢未及答復或要求提供之資訊，請相關單位於 2 週內以書面答復本會各委員並副知本會，委員另指定期限者，從其所定。

（三）委員徐志榮、陳亭妃及呂孫綾等 3 人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臨時提案 1 案

一、有鑑於近年來屢傳國軍退（除）役軍官於赴中旅遊、經商或探親等活動時，遭中共情報工作系統接觸，以威脅利誘之方式吸收，進而於返台後透過既有人際網絡，滲透國軍現役軍官，竊取我國國防機密，對國家安全造成極大威脅。諸如近年發生之陳蜀龍案（特種軍事情報室退役少校）、錢經國案（海軍退役上尉）、柯政盛（海軍退役中將）及鎮小江案皆是循此模式發生。為保護我國國防機密及國家安全，掌握國軍退（除）役軍官赴中情形，並即早發現其中之異常狀況，了解其與國軍現役軍官之接觸情形，實為反制中共對我情報工作之必要措施。爰此，建請國防部會同國家安全局、內政部移民署、法務部、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於 2 個月內研議並規劃，就退（除）役未滿 3 年之國軍軍官出入中國及港澳之情形依法建立個案管理資料庫，並視其退（除）役前接觸之業務機敏性延長建檔管理時間。

提案人：劉世芳 蔡適應 王定宇 陳亭妃 呂孫綾
林昶佐 羅致政

決議：修正通過。

散會

主席：繼續報告。

二、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主任、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局長率軍事安全總隊總隊長、國防部軍事情報局局長、國防部憲兵指揮部指揮官、國防部電訊發展室主任、內政部警政署副署長、內政部移民署副署長、法務部調查局副局長、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副署長報告「我國反恐策略、國際反恐情報工作參與情形，及國際恐怖組織對我國特定人士情報掌握之相關反制因應」，並備質詢。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首先請國安局王副局長報告。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今天承 貴委員會邀請，就「我國反恐策略、國際反恐情報工作參與情形，及國際恐怖組織對我國特定人士情報掌握之相關反制因應」進行報告，至感榮幸，希望藉此報告，讓大院各位委員瞭解本局協調國安單位因應恐怖主義威脅之相關作為。

恐怖主義為達目的不擇手段濫傷無辜，世界各國莫不採取積極作為嚴密防範，我國非雖恐怖組織主要攻擊目標，但面對國際恐怖攻擊活動，我國土安全應變單位仍秉持「嚴肅面對、審慎應處、隱而不顯、外弛內張」、「阻絕境外、弭禍無形」原則，提高警覺加強防恐應變整備。謹就我國面臨之恐怖活動威脅、我國反恐機制及策略作為、國人遭恐怖組織情報掌握因應作為提出報告：

壹、我國面臨之恐怖主義威脅

一、國內外尚無恐攻具體徵候

依據澳洲「經濟與和平研究所（IEP）」2015 年 11 月公布之「全球恐怖主義指數」，我國在 162 個國家中排名第 113 名，為遭受恐怖攻擊低度風險國家，迄目前國內外尚無具體恐攻徵候：

（一）外部風險不能完全排除

2015 年美國將我國列入「打擊伊斯蘭國（IS）全球聯盟」行列，IS 宣傳影片 2 度標示我國旗，且伊斯蘭國積極向東南亞地區擴展，恐怖分子跨境活動難以掌握，加以各國列管涉恐人士偶有入（過）境我國情形，顯示我國仍有遭恐攻之外部風險。

（二）國內尚無內生型風險疑慮

國安單位近期查獲在社群網站等網路空間張貼支持伊斯蘭國有關訊息個案，經分析非真正具極端主義傾向者，應尚無內生型風險之疑慮。

二、2017 世界大學運動會須強化反恐維安

我國將於 2017 年 8 月 19 日至 30 日由臺北市府主辦世界大學運動會（下稱世大運），預估匯聚超過 150 國、12,000 人與會，各國可能將政治、種族、宗教問題帶來臺灣，且國際不乏運動賽事遭受恐怖攻擊案例，亟須防範國際恐怖組織或個人藉機攻擊破壞。

貳、我國反恐機制及策略

一、我國反恐運作機制

我國反恐運作機制依行政院「國土安全政策會報設置及作業要點」、「國土安全應變機制行動綱要」，係採行政、國安雙軌應變體制，由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及權責部會整合應變，本局負責反恐情報整合及情勢綜合研判，協助行政體系應變整備。

二、我國反恐策略作為

依據總統 2015 年 11 月 16 日因應巴黎恐攻指示「強化預警情報的蒐集與研判」、「加強情報協調的國際合作」，以「阻絕境外、弭禍無形」為目標，採取下列作為：

（一）加強國際反恐情報合作

本局針對反恐行動須跨國、跨部門合作，須與國際社會建立頻密橫向聯繫機制，以分享交流相關訊息，積極拓展國際合作管道，與各重要國家情報機關均建立合作關係，透過情資交換、工作會議、實務參訪、講習訓練等方式，強化反恐資訊交流。

（二）協助落實國境安全管理

透過國際合作友方蒐集涉恐或具危害顧慮之外國人士名單，提供移民署落實國境安全管理，嚴密清查來臺外籍人士，對有涉恐疑慮者，先期阻絕境外，予以拒入遣返。

（三）注蒐內生型恐怖活動徵候

協調國安單位持續依據國內情勢發展調整情報部署，廣泛建立情蒐管道與社會觸角，注蒐恐怖主義發展之違異常跡象，防範內生型恐怖活動於未然。

（四）強化網路恐怖活動情蒐

因應伊斯蘭國等恐怖組織持續透由網路社群媒體宣傳極端思想，吸引潛在成員加入，並以通訊軟體指導成員策劃恐攻及爆裂物製作，協調國安單位加強網路情蒐，防範恐怖組織藉由網路傳播激進暴力思想，激化國人仿效實施暴力行為。

（五）蒐研危安物品先期預警

本局持續協調各國安單位清查各地有關危險物品、爆裂物相關事業單位，建立異常購買硝酸銨肥料或化工材料交易通報機制，請警、調單位落實查察 TATP、硝酸銨炸藥（ANFO）等常見爆裂物原料之異常購買、遺失、遭竊等違異常徵候，適時籲請業者協助通報異常交易，另於 2016 年 5 月 30 日邀集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警政署等單位，研議「常見爆裂物原料安全管控作為」，期加強防範不法民眾取得原料、製造爆裂物。

（六）加強人潮聚集處所情蒐及安檢針對暴力破壞事件多以高鐵、臺鐵、捷運等大眾運輸系統及重大慶典、跨年、運動賽事、娛樂表演等人潮聚集大型活動為目標，請各國安單位強化注蒐違異常危安預警，並落實場所安檢及巡查見警率。

（七）支援世大運反恐維安情報需求

本局為支援世大運反恐維安情報需求，已於 2016 年 4 月整合國安單位成立專案，每月召開反恐情勢會議，協調有關單位強化反恐情蒐及協處作為，俾掌握影響賽會順利進行之安維弱點、危安預警及緊急突發狀況，防範國際恐怖組織來臺潛伏、跨境攻擊，支援主辦單位提升安維工作效能。

叁、國人遭恐怖組織情報掌握因應作為

國內媒體自 10 月 4 日起陸續報導 69 名臺灣富豪遭伊斯蘭國列為恐攻目標，本局因應作為如下：

一、協調查證名單真實性

本局係於 6 月 27 日蒐獲上揭名單資料，另外外交部亦於 6 月 29 日接獲資訊，並函送國安會、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警政署、調查局及本局。本局經協調國內外管道查證如下：

(一)國際情報合作單位鑑定此名單源始於 2001 年，目的不明，公布當日即遭移除，未廣泛流傳，且名單似係伊斯蘭國於網路隨機取得，並非真正預定攻擊對象，而係伊斯蘭國對外之心理作戰。

(二)警政署以名單訪查等方式查證比對名單資料，於 7 月 26 日完成調查報告，清查原始資料中有 3 筆重複，實際為 66 筆個資，且其中調查無資料或無此人者 42 筆，顯示資料多有錯誤、缺漏；另該等多數任職於資訊相關公司、組織或教育機構。本局並於 8 月 12 日將警政署調查結果函轉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參考。

(三)綜據國內外查證結果，上揭名單姓名真實性、資料完整性均低，判係伊斯蘭國於網路隨機蒐集發布各國公民個資，呼籲支持者發動攻擊之心理戰手法，並非伊斯蘭國真正預定攻擊之對象。

二、協調強化反恐作為

本局基於「禦敵從嚴」原則，協調有關單位強化反恐情蒐及協處作為，加強注蒐相關預警及伊斯蘭國在東南亞地區活動動態，及協調警政署、移民署等單位強化國境安全管理，防範國際恐怖分子來臺活動及加強 101 大樓等重要地標、駐華機構安全防護等措施。

三、適時籲請民眾保持冷靜

我國反恐工作向採「隱而不顯、外弛內張」原則，惟對於媒體報導引發民眾不安之事件宜適時說明，以安定民心，爰本局於 10 月 4 日針對本案發布新聞稿，說明國內反恐應變機關於 6 月間即掌握相關訊息，國安單位基於「禦敵從嚴」原則，積極配合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及各反恐應變機關保持警戒，強化反恐情蒐及應處作為，籲請社會大眾保持冷靜，若有違常異情，請即通報警調機關應處。

肆、結語

2015 年巴黎恐攻以來，國際恐怖活動情勢升高，本局基於「禦敵從嚴」原則，積極配合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及各反恐應變機關保持警戒，本局將廣續依據我國反恐應變機制，做好預警蒐報及情勢研判，積極統合指導、協調、支援各國安單位，確實做到「阻絕境外、弭禍無形」。敬請大院委員不吝指導，並對本局工作予以大力支持。

以上報告，敬請指教。謝謝！

主席：請行政院國土辦黃主任報告。

黃主任俊泰：主席、各位委員。奉委員會指示就「我國反恐策略、國際反恐情報工作參與情形，及國際恐怖組織對我國特定人士情報掌握之相關反制因應」，進行專案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正：

壹、我國反恐政策與實施重點

依據過去幾年國際間對我國遭受恐怖攻擊風險評估結果，雖顯示我國目前屬低風險國家，但由於 ISIL 等恐怖組織進行極端恐怖攻擊行動，並在全球各地招募訓練恐怖分子，有分散化、獨狼式攻擊之趨勢，為各國反恐工作帶來嚴峻挑戰。對我國而言，鑑於全球化及交通、通訊之便利，國際恐怖分子可能藉由各種途徑或管道入境我國，且境內仍存在組織犯罪、黑槍走私、不法洗錢、非法居留，甚至本土型極端行為等風險，可能引發重大危安或與恐怖活動相關聯之問題，均須謹慎防範，因此採行如下反恐政策：

善盡國際公民責任，恪遵聯合國各項反恐決議，反對任何形式恐怖主義，從人道與安全的立場，全力防杜任何恐怖活動滋生的根源及從事恐怖活動的途徑，將可能的威脅阻絕於境外，並防範境內重大危安或與恐怖活動之風險。

在這政策下，以預防、保護、減災、應變、復原為核心任務，推動情資分享與預警、全災害風險管理、整合應變能量、發揮防災韌性、推動國際安全交流合作等工作。重點為：

一、預防—強化情資取得與分析：

(一)國際方面：與歐盟及美國等重要盟邦建立聯繫管道，情資分享，掌握全球最新動態，並協調各單位加強與國際間反恐情報交流。

(二)國內方面：深化情報作為，加強預警能力。相關單位接獲有關恐怖活動及重大人為危安情資時，必須彼此通報，協調整合，加速應變處置能力。

二、保護—阻絕境外威脅，防範境內風險：

(一)強化管制及阻絕措施：藉「國土安全政策會報」及相關協調會議，督導移民署強化邊境管制；經濟部、財政部關務署、內政部、衛福部等加強各種恐怖攻擊可資利用的物資管制；法務部、財政部等阻斷恐怖組織資金來源等。

(二)推動關鍵基礎設施防護計畫（CIP）：督導各關鍵基礎設施主管機關，遵循「國家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指導綱要」規範之風險管理架構，針對天然災害、人為危安、網路攻擊，擬訂各項防護及應變作為，藉實際運作及演訓結果，不斷檢討改進。

(三)推動「IHR 指定港埠核心能力計畫」：配合 WHO 推動 IHR（International Health Regulations），召集中央相關部會並整合公、私跨部門及各港埠駐港單位共同參與，要求從港埠源頭管控生物、食品、化學、人畜共通疾病、核輻射等所有可能造成疾病國際傳播之公共衛生危害，已完成二期計畫，含括七個港埠，可涵蓋我國九成五以上之入、出國旅客數及貨物吞吐量，並已由國際專家進行認證通過。

三、減災—排除潛在衝擊、建構防災韌力

(一)實施風險管理，落實持續營運目標：要求各機關定期盤點資產，鑑識衝擊弱點與威脅，擬定改善及應變防護措施，以排除潛在衝擊，降低災損範圍。

(二)辦理演練，驗證及強化應變措施：

1. 金華演習：針對跨部會之複合式災難進行演練，近三年以 2017 年世大運安全維護工作為主題，擬訂三年實施計畫，辦理國際學術研討會、講習、兵棋推演、實兵演練。

2. 辦理聯安專案演訓：每年結合國防部、內政部警政署、海巡署之特勤隊辦理聯安專案演訓，針對特定狀況以實槍實彈進行聯合操演，加強反恐作戰能力。

3. 辦理關鍵基礎設施演習：自 104 年開始，每年辦理 5 場次以全災害風險為想定之 CIP 指定演練，及 10 場次 CI 自行演練之訪評，驗證安全防護機制及應變處置程序，厚植防災韌力。

四、應變—修訂行動準則，確立應變架構

(一)精進通報與應變機制：修訂國土安全應變機制行動綱要及緊急通報作業規定，要求各相關部會擬定應變計畫，平時即組織幕僚小組執行風險評估及演練，並與國安單位密切配合。如遇有恐怖事件則依行動綱要，由負責部會召開先期應變小組或二級應變中心並擔任指揮，另納入國安單位、行政部門及地方政府共同處理聯合因應。情勢擴大時，則成立一級應變中心，由本院副院長擔任指揮官。

(二)規範特勤部隊執行反恐任務：訂定「聯安專案指導綱要」，當國土安全應變中心一級或二級開設時，由指揮官請相關機關首長命令所屬反恐特勤部隊執行任務。

五、復原—提升核心業務持續營運能力

督導關鍵基礎設施主管機關依據風險與威脅，統籌有限資源，採取最有效益之資源分配，做為進行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緊急應變及復原財產之整備依據，以維持政府基本功能的持續運作，減緩關鍵基礎設施營運中斷之影響，進而強化國土安全與國家安全，保障重要設施、設備和資產，以及人民生命財產與福祉。

貳、國際反恐活動參與情形

一、參加國際間國土安全及反恐議題相關會議或研討會，進行經驗交流，並配合國家整體外交工作。

二、推動區域國際合作，與歐盟就雙邊反恐與國土安全議題進行交流，並深化國內外反恐及國土安全業務之對話，如：反恐議題、關鍵基礎設施防護，大型活動賽事反恐維安、各國國土安全架構及緊急應變機制等。

三、參與 APEC 架構下反恐任務小組會議，並合作辦理關鍵基礎設施韌性研討會。

四、加強我國與國際組織在反恐議題上的合作，體現我國積極參與國際組織的意願與成效，並促成國際專家學者來台授課、施訓。

五、接待國土安全業務相關之外賓並與駐華機構安全官員互動，擴大對國際國土安全議題各面向之瞭解及參與。

參、國際恐怖組織對我國特定人士情報掌握之相關反制因應

對於日前國際反恐情資傳聞有 69 臺人被伊斯蘭國列為列綁架對象，應處情形如下：

一、我國本於尊重基本人權的普世價值，由外交部主導，參與相關國家與國際組織提供之人道援助，但未涉及軍事援助或行動，媒體猜測恐怖組織或據此以我國為打擊對象，惟並未得到證實。

二、國安相關單位早有掌握外交部駐英代表處所取得之名單，並立即查證，惟分析結果研判該批名單頗多查無此人狀況，可信度及準確度低，並無多大情報價值。

三、請國安單位基於「禦敵從嚴」原則，配合行政院國土安全應變機制，保持警戒，協調國際反恐情蒐機構，嚴密注偵恐怖活動發展，強化反恐情蒐及應處作為。

四、對於經商、就學或旅遊國外之台人安全，責成外交部、教育部、交通部等相關單位落實通報機制，並隨時公告相關旅外安全資訊，以保障旅外國人安全。

主席：請國防部政戰局保防處詹副處長報告。

詹副處長國義：主席、各位委員。

首先向各位委員對國防部政戰局（以下稱本局）業務推動上之支持與策勵，表示最大之感謝。以下謹就本局協助我國反恐預警情資蒐報工作，提出報告，敬請指教。

一、本局依國家情報工作法（第三條）規範，視同國家情報機關，指導軍事安全總隊及各級保防部門，針對足以影響國家安全或利益之資訊進行蒐集、研析、處理及運用，其中包含恐怖份子對我進行滲透破壞及危害社會重大治安事務等相關預警情資蒐報。

二、105 年本局依國安局政策指導，針對國際恐怖組織網路籌款、招募成員、散布理念、恐攻徵候、來臺或在臺動態及走私、偷渡、偽冒護照、製造假鈔等非法活動之預警，均列為反恐情資蒐報重點，迄今尚無發現相關類情線索。

三、鑑因國際恐怖組織曾指名臺灣為攻擊目標之一，我國面臨恐攻威脅尚無法排除，為有效應處及預防恐攻，應參考國際立法案例及經驗，建立相關反恐法規，以維護國家及人民安全；另面對國際、兩岸及國內安全情勢變化，本局依上級指導，將加強注蒐相關是類情資，並通報相關管權單位研處，全力防堵不法滲入。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賜教，謝謝。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周副署長報告。

周副署長文科：主席、各位委員。

首先感謝貴委員會各位委員對本署及所屬業務上的支持與指導，今天謹就相關議題提出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正。

壹、前言

近期國際反恐情勢嚴峻，我國雖屬國際恐怖活動低風險地區，但陸續發生 IS（伊斯蘭國）及美軍網站出現我國旗畫面，甚至傳出 69 國人列名被威脅名單，引起社會大眾關注。為維護國家安全及社會安定，國家安全團隊及國土安全團隊在國家安全局、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指導、協調及支援下，相關部會依權責分工，協力反恐應變整備工作。

貳、我國反恐策略

一、組織架構

依據「行政院國土安全政策會報設置及作業要點」，本署主責「暴力重大人為危安或恐怖攻擊應變組」，處置各項重大人為危安或恐怖行動應變作為。發生疑似暴力重大人為危安事件或恐怖攻擊時，由本署於危害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成立「先期應變處置小組」，視情況之演變再成立「一級或二級應變中心」。

二、本署防處作為

(一)積極推動反恐宣導，加強應變演練

蒐集國內外資料，撰擬「民眾反暴力重大人為危安或恐怖攻擊」訊息於本署網站，供民眾使用，以提高民眾反恐警覺，並針對人潮易聚集場所進行加強巡邏、臨檢勤務，並預擬各項防處演練。

(二)協力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措施

依據「國家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計畫指導綱要」執行相關安全防護任務。

(三)維護駐臺機構及外僑安全

增加崗哨及巡邏密度以加強各國駐臺使領館、代表處、官邸、國際組織、辦事處、外國學校與外僑安全。

(四)提升維安特勤隊打擊恐怖活動能量

強化維安特勤隊培育訓練，汰換武器、精進裝備外，實施全般演習訓練，以提升打擊恐怖活動能量。

(五)召開專案會議策定優先防處目標

本署業於 104 年 11 月 27 日，由署長召集警察首長舉行專案會議，並於會後函發「警察機關因應近期反恐情勢維安應變專案計畫」，要求訂定執行計畫及清查轄內重點維安場所，作為優先防處目標。

參、國際反恐情報工作參與情形

一、積極與各國執法機關建立聯繫管道

與友邦國家運用國際情報網絡，循多重管道進行情資交換，以及時掌握海外危安情資。

二、主動與駐臺機構保持密切聯繫

本署與各外國駐臺機構均建立聯繫管道，一旦掌握涉恐情資即循系統陳報上級參處。

三、強化外國反恐實務交流

邀請外國執法人員來臺進行反恐實務訓練交流及分享情蒐經驗，充實警察人員對國際恐怖情勢及組織認識，以提高情蒐能力及品質。

四、透過駐外警察聯絡官取得即時情資

目前我派駐 10 個國家地區人員，均與各國執法機關均積極進行情資交換及交流，並透過國際刑警組織（Interpol）請求協查及情資交換。

肆、國際恐怖組織對我國特定人士情報掌握之相關反制因應作為

一、專業情資研判掌握即時保護國人

未來如蒐集或接獲恐怖組織擬殺害國人情資，經本署綜合研析情資來源、內容及危害可能等重要因素，鑑定情資可靠性及正確性後，報請國家安全局及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核處。

二、專人執行告知以策國人安全

如經國家安全局或國土安全辦公室評估認有告知當事人之必要，並責由本署執行告知任務時，由本署指定適當人員執行任務。

三、規劃勤務適時保護當事人

如經國家安全局或國土安全辦公室評估當事人有具體危害之虞，並責由本署執行安全維護時，本署依當事人工作屬性、安全維護程度及期程等相關重要事項，妥適規劃勤務，並指定適當人員執行任務。

伍、結語

「嚴肅面對，審慎應處，外弛內張，隱而不顯」是當前反恐處理原則，本部警政署相關防處作為未曾懈怠，除持續加強平時應變整備工作外，針對任何危安徵候或危安預警，均視為風險威脅，研採適當措施，並避免引發不良影響或民眾恐慌。「勿恃敵之不來，恃吾有以待之」，國家安全團隊及國土安全團隊面對反恐情勢發展，會做最壞打算及最好準備，尤其針對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可能遭遇各種威脅，我們持續縝密安全維護工作。

主席：現在請內政部移民署楊副署長報告。

楊副署長家駿：主席、各位委員。本署職司國境人流管理工作，負責各國際機場、港口旅客入出國證照查驗，肩負國家守門員之重責，主要任務為防堵涉恐對象、非法移民及危安不法分子等入出國境，並與警、調、海巡等國安單位共同合作，嚴密國境安全。本署強化國境安全執行相關反恐因應作為如下：

一、加強國境線入出境管制篩濾：

(一)針對特定國家旅客及特定航班（如中東地區）加強預審通報，若預審查獲特定地區對象人士，可於班機抵臺前獲報並預先防處。

(二)另透由與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簽證系統資料介接，外交部駐外館處於核發簽證時進行篩濾，倘查獲涉恐對象即可據以拒發簽證，以達阻絕涉恐分子於境外，提升國境安全防護功能。

二、落實入出境證照查驗辨識：

(一)建置「外來人口個人生物特徵識別系統」：本署已於國內各國際機場及港口建置「外來人口個人生物特徵識別系統」，外來人口於我國入出境通關時，須留存臉部影像及指紋，藉以提供比對是否符合前次錄存特徵，以有效確認曾入出境之外來人口身分。

(二)有效運用最新科技設備：配合運用「偽變造護照辨識比對系統」可查詢比對 199 國家（地區）共 770 種之樣本護照，並使用數位光學放大鏡、紫外線、紅外線影像設備、護照防偽特徵及晶片內持照人相片資料等加強比對，防止涉恐及危安分子持用偽（變）造護照入出境。

三、強化國境人員證照查驗執勤教育訓練及實務偵測：

(一)每日勤前教育：同仁執勤前進行案例教育檢討，同時針對各機場港口近期發生之偽（變）造及冒用個案逐一分析與案例探討，加深同仁防範警覺。

(二)常年教育訓練及舉辦護照辨識鑑定考試：針對新進人員、在職人員每年分梯次舉辦證照及系統操作訓練及護照辨識鑑定考試，對於不熟悉人員要求自主學習及參加補強課程，以期有效防範偽造、變造及冒用護照闖關。

【結論】

為強化國境安全管制，本署以航前旅客資訊系統進行入國旅客預先審查，落實執行禁止入境及通報機制，嚴密入出國旅客查驗，並運用「外來人口個人生物特徵識別系統」、「偽變造護

照辨識比對系統」等最新科技設備，強化國境安全查驗作為，嚴防不法分子冒用身分入出國境，以共同維護確保國家安全。

主席：請法務部調查局李副局長報告。

李副局長長明：主席、各位委員。首先特別感謝各位委員對於調查局工作的支持、鼓勵，現在謹代表調查局針對「我國反恐策略、國際反恐情報工作參與情形，及國際恐怖組織對我國特定人士情報掌握之相關反制因應」提出報告。

一、前言

國際恐怖活動事件頻仍，但初研我國尚非恐怖分子攻擊的主要目標，惟多年來我政府積極參與國際反恐合作，美國亦公開將我名列為「堅定決心」之盟友，伊斯蘭國支持者在其官方推特（Twitter）帳號，曾發布一張疑似臺北 101 大樓遭受攻擊畫面，因此，仍不排除有被列為攻擊目標之顧慮。這部分前面幾位首長都已提出，我不再多述。

二、反恐策略及部署

（一）本局依據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國土安全一級應變中心功能小組」編組，列為「情報統合組」及「犯罪偵查組」之參與機關，任務有二：

1. 重大人為危安事件或恐怖活動情資蒐研。
2. 金融情資交換及研析、情資蒐報、犯罪偵查或預防。

（二）本局為因應國際恐攻事件，乃修訂反恐工作應變處置作為流程及分工，將本局各相關業務處及外勤處站納入，置重點為：對國內易受恐怖攻擊目標，依情勢研判提列重點，注蒐預警資料；與情治友軍單位間保持聯繫協調，建立通報聯防機制；針對可疑外籍人士及激進外勞、生產爆裂物之化學工廠，進行清查建檔；對疑似恐怖組織或個人之財產、銀行資料依資恐防制法、洗錢防制法提報並進行資金清查。

三、有關外交部函轉我駐英代表處蒐報伊斯蘭國（IS）擬殺害我國人名單 69 筆情形，經清查發現係 15 年前的資料，而且並不完整，有些是公司行號，也絕非當初所說的是中華民國的富豪。這部分我們會持續深入地了解，有一些可能有地址的部分，我們會針對這些人員做持續的了解，但到目前為止都未發現任何可能會被 IS 組織列為攻擊對象的原因與顧慮。

四、策進作為及相關反制因應

（一）阻絕涉嫌對象於境外，積極配合內政部移民署透過「航前旅客資訊系統」與「美國恐怖分子篩濾中心」通報聯繫機制，掌握疑似涉恐對象擬入境之名單，並清查與國內相關人士背景以釐清顧慮。

（二）強化網路危安預警情蒐，並針對重要潛伏恐怖活動危安因素進行分析、研判，並追蹤列管。

（三）針對查獲行蹤不明之外勞，加強過濾清查其國外活動地區、原因，並瞭解是否有遭其他國際恐怖組織吸收滲透來臺情事。

（四）針對轄內具暴力危險性之宗教、政治狂熱或具暴力傾向之精神異常分子進行建檔、清查，以發掘獨狼式犯案可疑線索對象。

(五)加強指導本局駐外法務秘書與駐在國對等單位及反恐權責單位聯繫，蒐報各駐在國因應恐攻所研採之反制措施及危險分子名單，以調整本局的應處作為，並且嚴防境外恐怖分子入臺。

主席：請海巡署胡副署長報告。

胡副署長意剛：主席、各位委員。今天應邀列席大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針對「我國反恐策略、國際反恐情報工作參與情形，及國際恐怖組織對我國特定人士情報掌握之相關反制因應」實施報告，深感榮幸，謹就權管部分提出報告如下：

壹、我國反恐策略

一、行政院為確保國土安全，協調相關應變體系，特設「國土安全政策會報」，由行政院副院長擔任召集人、政務委員擔任副召集人，負責國土安全基本方針、重要國土安全政策及措施之諮詢審議，並設置 8 個業務及 1 個其他類，共 9 種類型應變組。

二、依據「行政院國土安全政策會報設置及作業要點」，本署為「海事重大人為危安事件或恐怖攻擊應變組」之中央業務主管機關，平時即與國安單位、各部會所屬機關保持密切情資交換、通報聯繫，倘有海事重大人為危安事件或恐怖攻擊發生或經國安單位評估確有發生之虞，即於第一時間由本署成立「先期應變處置小組（由署長指派適員擔任指揮官）」或「二級應變中心（署長擔任指揮官）」，納編國安、行政單位及地方政府共同運作，當發生「兩種以上類型恐怖攻擊」或事件超出本署應變能量，則報請行政院成立「一級應變中心（行政院副院長擔任指揮官）」應處。

三、因應近期國際恐怖活動頻繁，本署反恐預防及應處作為如下：

(一)因應措施：

1. 嚴密情報蒐整及通報工作。
2. 加強國境安全查核。
3. 強化相關預防及應變工作。
4. 特勤部隊編組整備隨時支援。

(二)演訓驗證：

1. 各基層單位利用常年訓練加強海上各類型重大人為危安事件或恐怖攻擊模擬演練，去（104）年計辦理 325 場次，本（105）年已要求所屬持續加強各項狀況演練。
2. 每 2 年辦理「海安演習」實施綜合演練，預計於明（106）年上半年辦理「海安九號」演習。

貳、國際反恐活動參與情形

自 93 年起每年派員赴美參加「跨境有組織犯罪暨恐怖主義國際會議（ICTOCT）」，藉以汲取先進國家相關執法經驗及偵辦技巧，並參與多國執法人員交流活動，透過意見交換與經驗分享，促進情資交流與網路資源共享，以強化未來共同偵緝效益。

參、國際恐怖組織對我國特定人士情報掌握之相關反制因應

反恐怖行動情報蒐研，係由國家安全局負責綜理，本署配合辦理並持續要求所屬「加強勤務

部署」、「掌握危安預警」、「嚴密工作管制」，以強化情資分享通報，及時反制應變，發揮情報支援政府決策功能。

肆、結語

為預防恐怖攻擊事件發生，本署將持續遵照行政院政策及國安局情報指導，完備各項反恐整備工作，並透過管道與國際反恐組織保持密切聯繫，掌握世界反恐情勢及訊息，俾利第一時間預防及應處，確保國家安全。

主席：其他單位有無補充報告？（無）現在開始詢答，本委員會委員每位發言時間為 10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非本委員會委員每位發言時間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10 點半截止發言登記。

請羅委員致政質詢。

羅委員致政：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國安局是所有情治單位的龍頭，負責蒐集所有相關情報。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情報的整合。

羅委員致政：最主要是做情報的研析和判斷，所以，情報交換是非常重要的。國際上所有反恐情報最重要的交換組織叫做國際刑警組織，對不對？

王副局長德麟：是。

羅委員致政：想先請問一下，下個月很快就要召開年度大會，今年我們到底有沒有機會參與國際刑警組織？警政署這邊有沒有在準備？還是乾脆就不去了？去不了了？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周副署長答復。

周副署長文科：主席、各位委員。還是持續和相關國家聯繫，但是確實遭遇到困難。

羅委員致政：所以確實是有困難？要想參加 11 月 7 日開始為期 4 天的會議顯然有困難？

周副署長文科：還在努力中。

羅委員致政：那我想請問一個重要的問題，自 1980 年之後我們退出國際刑警組織，這麼多年來，在反恐情報的交換方面，沒有參加國際刑警組織，實務上到底對我們有沒有傷害？

王副局長德麟：情資的來源越廣、越綿密越好。

羅委員致政：我知道，光是國際刑警這部分，我們沒有參加對我們的情報蒐集整理到底有沒有造成傷害，或是不足？

王副局長德麟：我想確實是有所不足，因為情報要有完整性必須透過各個合作單位提供，交叉比對之後才能夠判斷出情資的真實性與正確性，所以我們當然很希望警政署能夠參加國際刑警組織，由組織提供相關訊息，甚至一些查詢的訊息。

羅委員致政：沒有錯，所以，我國沒有辦法參加國際刑警組織，對我們來講是一個很重要的情報上不足之處。同樣的，我們提供國際刑警組織這部分有沒有問題？

王副局長德麟：我不曉得委員……

羅委員致政：如果我們有情資要透過某個管道提供國際刑警組織給其他國家，這部分有沒有問題？

王副局長德麟：沒有問題，我們有一些間接管道都可以……

羅委員致政：所以我們到底要不要參加國際刑警組織？你覺得沒有問題啊！

王副局長德麟：所謂沒有問題和要不要參加是兩回事，也就是說，我們在運作這部分，在情報上透過國際合作的方式是沒問題的，可是我們很希望能夠加入國際刑警組織。

羅委員致政：那只有象徵意義是不是？

王副局長德麟：沒有象徵意義，完全是實質意義。

羅委員致政：所以這就是我要問的問題，如果我們對外公開說有沒有參加和情報蒐集沒有影響，很多國家就會認為沒有參加也沒有關係，那我們到底要不要參加？

王副局長德麟：當然影響很大，我們希望情資越廣泛、越綿密越好，如果不參加的話，我們就必須透過間接管道，但是間接管道又不能直接提供，其中會有落差存在。

羅委員致政：沒有錯，所以說帖是很重要的，到底為什麼我們要參加國際刑警組織？沒有參加會造成什麼樣的困難？甚至在反恐這部分，我們不僅是得到資訊的國家，我們也提供部分資訊給國際社會共同分享，對不對？

王副局長德麟：反恐應該是一部分，還有國際犯罪合作的部分。

羅委員致政：回到我國國際反恐能力這部分，我先請問，以行政院의立場，到底還要不要推反恐行動法？過去推過這個案子，行政院也送出來過，只是被退回去了，我國目前的立場，還要不要推反恐行動法？

主席：請行政院國土辦黃主任答復。

黃主任俊泰：主席、各位委員。這部分一直都持續有在研擬，法務部還在研議草案中，至於後續進度再請法務部持續進行，不過，國土安全辦公室……

羅委員致政：所以你們就丟給法務部了？

黃主任俊泰：沒有。

羅委員致政：行政院有沒有一個小組，或是反恐辦公室在負責協助推動進程？

黃主任俊泰：我們有在協助。我們蒐集很多國際資料供法務部參考，另外，我們也研擬反恐法必須涵蓋的範圍、內容，提供給法務部參考；比如目前國際趨勢在反恐法裡對於刑法的應用與運作都有特別加重，或者對於參與國際恐怖組織人員進出國的管制，各國的趨勢都慢慢在加強。

羅委員致政：最重要的是，政府對於推動反恐行動法的立場到底是將其列為重要法案，還是覺得沒關係，慢慢來，反正以前推過了，立法院沒有通過，退回去之後就慢慢來？到底我們對於反恐行動在立法程序上有沒有一個具體明確的時程，或者是目標？

黃主任俊泰：目前是沒有具體的時程。

羅委員致政：所以是可有可無？

黃主任俊泰：但是隨時都有在準備，萬一真的有需要的時候……

羅委員致政：什麼叫做真的有需要？現在不需要，所以等到未來有需要再立法是不是？這不是很奇怪嗎？

黃主任俊泰：的確是會很奇怪，對於反恐法，因為過去立院提出的 6 個版本，以及行政院提出的 2 個版本，在審議當中一直發生問題，尤其是涉及人權的部分，一直都被攻擊，所以這部分會有

一些困難，但我們還是一直認為有必要推動反恐……

羅委員致政：所以行政院의 立場認為還是有必要？

黃主任俊泰：還是有必要。

羅委員致政：但是沒有迫切性？

黃主任俊泰：因為我們想在推動的過程先從別的法制充實，以及研擬關鍵基礎設施防護法或國土安全法，這樣比較沒有涉及人權的部分，都同時在進行當中，我們要看哪一個部分……

羅委員致政：所以不會有反恐專法？

黃主任俊泰：就看這 3 個法彼此牽制的情形，或者是彼此能夠涵蓋反恐的層面有多大。

羅委員致政：主任，請你們回去先釐清，現在我聽完之後不曉得你們的優先次序是什麼，一下是國土安全法，一下是基礎設施防護法，又來一個反恐行動法，到底優先次序是什麼？是要整個配套，還是乾脆立一個專法？行政院趕快釐清，好不好？

黃主任俊泰：好。

羅委員致政：本來想今天局長會來，要問他一個有關國安局比較大的問題，副局長負責的主要以國內業務為主？

王副局長德麟：是的。

羅委員致政：那就請局裡能夠幫忙你的儘量回答，請問，這兩天中國大陸最重要的會議是什麼？

王副局長德麟：六中全會是不是？我可不可以請四處回答？

羅委員致政：這兩天正在開，從 24 號開始到明天結束的 18 屆六中全會？

主席：請國安局第四處謝副處長答復。

謝副處長恩年：主席、各位委員。是。

羅委員致政：我們都全盤掌握？

謝副處長恩年：我們很努力在掌握當中。

羅委員致政：你覺得這次會議最重要的主題是什麼？

謝副處長恩年：有關於中共黨的治理問題。

羅委員致政：從嚴治黨對不對？

謝副處長恩年：對，還有為 19 大部署。

羅委員致政：對，最重要的人事布局，以及權力分配的問題。

謝副處長恩年：是。

羅委員致政：我不問你具體的人事安排問題，因為那可能涉及情資，但是，常會的 7 席和 9 席到底會不會調整？目前政治局常委是 7 位，這個「7」的數字會不會改變？還是會乾脆廢常？

謝副處長恩年：目前有關於 7 席或 9 席，各方講法都有，我們正在……

羅委員致政：我看報紙也知道各方講法都有，我現在要了解國安局所掌握的情資是怎麼樣，你今天講，明天就會驗證是對還是錯，所以我要知道國安局掌握情報的情況到底怎麼樣。

謝副處長恩年：我們還沒有掌握到非常具體、非常準確的資料。

羅委員致政：所以你掌握的和現在掌握到的差不多？

謝副處長恩年：因為我不是大陸情報業管的副處長。

羅委員致政：是三處，還是幾處？今天沒有來是不是？

謝副處長恩年：是另外一個業管的副處長，所以這方面資訊我不是很清楚。

羅委員致政：不是很清楚？

謝副處長恩年：對，我個人不是很清楚。

羅委員致政：副局長也不清楚？

王副局長德麟：我沒有那麼清楚，如果委員需要的話，我們會私下再向委員報告。但是我要跟委員報告的是不論 7 席或 9 席，這部分都要再研析，對於中共未來的發展到底是如何，實際上我們必須掌握非常核心的、具體的，我們才能夠講出來正確的數字。

羅委員致政：搞不好明天我就知道了。

王副局長德麟：對。

羅委員致政：那還要你研析做什麼？我也可以研析啊！

王副局長德麟：我的研析就是區隔出來如果是這樣會有什麼影響和發展，如果是那樣會有什麼影響和發展。

羅委員致政：那是後續的，如果之前能夠先掌握或了解，表示你們的情資很厲害。

王副局長德麟：我想我們應該可以掌握到一些，但是不便在這裡公開講。

羅委員致政：本來想今天或許有一些資料可供我們參考，待會可不可以找個同仁說明一下？我想要了解你們的情報到底掌握得如何。

王副局長德麟：是。

羅委員致政：因為明天就一翻兩瞪眼了，會開完之後，重要決策就會出來了對不對？

王副局長德麟：是。

羅委員致政：包括王岐山，所謂「七上八下」的慣例是不是會打破？會不會有新的人事調整、大幅變化等等？還是原來這 5 位，包括汪洋、王滬寧、栗戰書等等，這都會影響到我們重要的發展。

王副局長德麟：我讓承辦單位私下向委員報告。

羅委員致政：好。另外想請問，你們在今年 6 月掌握 69 名的名單對不對？

王副局長德麟：是。

羅委員致政：根據你們報告，你們比其他單位都早。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稍微早一些。

羅委員致政：你們早 2 天，你們是 26 號，外交部在 29 號掌握，然後開始請國安會等各單位查訪、了解，你們在 6 月底收獲資訊之後有沒有採取任何行動？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有透過國際合作友方去查證名單的真實性，所謂的名單真實性，不是指我們的國人是不是有這個人，而是指伊斯蘭國是不是就將其列為綁架目標，我們是透過國際合作友邦了解，而國際合作友邦告訴我們的訊息是並不全然一定正確，因為有 17 個國家 4,000 多個人，所以可能都是隨機的。

羅委員致政：所以你們收獲資訊的第一時間就開始透過國際合作查證名單的正確性？

王副局長德麟：是。另外也請國內的……

羅委員致政：大概花了多久時間確認名單的權威性可能不夠？

王副局長德麟：滿快的時間，但是我不敢講是一個禮拜或多久，但是很快。

羅委員致政：很快？

王副局長德麟：加上警政署後續的清查，然後結合在一起，再研判其中對我們國人實質的危害性是多大，因為從身分上來看就不是了。

羅委員致政：這段時間有沒有做過任何對當事人的查證動作？

王副局長德麟：我想，有些事情尤其是反恐的部分，會造成社會民心不安的時候，我們就必須從廣的角度來看，如果造成社會不安，反而會造成負面作用。

羅委員致政：所以你們也是非常低調，默默的做？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低調的了解，尤其在那段時間透過國際合作友方能夠了解對我們是不是有一些實質性的危害要出現，我們一直在掌握這個訊息，當然我不能很肯定的說一定有或一定沒有，而是跡象沒有那麼明確，所以我們就將此事淡化處理。

羅委員致政：但是等到 10 月媒體披露了，也開始造成恐慌了對不對？

王副局長德麟：尤其是恐怖活動，一旦公布，或者一找到當事人之後，那種恐慌性會更大，所以我們都會採取一些必要性的作為，然後再看嚴重性及正確性等等，我們都會做綜合評估。

羅委員致政：最後要提醒局裡，相關情報和資訊的掌握當然很重要，除了判斷是不是正確名單，或是可能有疑問的名單，但在確保當事人安全方面，的確要適度提供必要的警告，這兩者要求得平衡。

王副局長德麟：是，我們會再做協調。

羅委員致政：好，謝謝副局長。

王副局長德麟：謝謝委員。

主席：請蔡委員適應質詢。

蔡委員適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想請副局長說明今天局長怎麼沒有來？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人事在做布達。

蔡委員適應：所以還沒就任？

王副局長德麟：26 號生效，上午是布達。

蔡委員適應：今天幾號？

王副局長德麟：我不曉得委員問這個是什麼意思？

蔡委員適應：因為你說 26 號生效，已經布達了沒有？

王副局長德麟：現在在布達。

蔡委員適應：所以還沒有辦法過來。

王副局長德麟：是。

蔡委員適應：我先問你國安局的採購案，第一個案子我有詢問過國安局，媒體報導過國安局的車輛問題，就是總統座車的安全問題，你們總共買了 3 次，第一次是去年 12 月買了 12 輛 Land Rover，第二次是去年 12 月買了 9 輛警備車，106 年再編列預算購買 Audi 汽車，這個沒問題吧？資料都是國安局提供的，應該都正確。我要問的是，為什麼最近又招標一個案子，就是 Rover 的隨扈車隊內裝研改採購案，這是什麼東西？

王副局長德麟：報告委員，我可不可以請特勤中心執行長回應？

蔡委員適應：可以。

主席：請國安局特勤中心方執行長答復。

方執行長正：主席、各位委員。內部改裝就是針對內部設施，比如窗簾、腳踏板、座位等等。

蔡委員適應：當初買的時候怎麼沒有一起處理好？

方執行長正：因為當初是原車買進來。

蔡委員適應：買車的時候要求一併處理好就好啦！104 年 12 月就買了，105 年 7 月才改，中間這段過程當中怎麼處理這些問題？

方執行長正：這段時間還沒有用這個車隊。

蔡委員適應：所以這個車沒有用過？

方執行長正：有用過。

蔡委員適應：那你還說沒用過？

方執行長正：用了之後我們依照需求適時改裝。

蔡委員適應：我的意思是你們用了之後才知道有這個需求嗎？總統的隨扈車隊以前沒有這個問題嗎？一般在招標過程中就知道車子要加裝這些設備，而不是用了又拖了快 1 年才又編列預算補設備，這滿奇怪的，這種事情以後不應該再發生。

方執行長正：報告委員，以後我們會注意。

蔡委員適應：再來，國安局最近又招了一個標—衛哨勤務用氣動鎮暴手槍採購案，有沒有這個案子？

王副局長德麟：有。

蔡委員適應：為什麼要這個案子？

王副局長德麟：跟委員報告，警衛部署最主要的目的是遲滯或攔阻有意侵入辦公區域的人，以往使用的是電擊槍，首先是使用年限快到了，其次，他們一直在評估，使用高壓電擊槍會造成人的傷害，那並不是我們的最終目的，我們希望的就是阻制和攔截，所以經過他們評估之後認為防暴氣動槍比較符合的。

蔡委員適應：那我想請教一下副局長，全國所有單位裡有這個想法的是只有你們，還是其他單位也有做這個事情？

王副局長德麟：因為我不是……

蔡委員適應：我問一下國土辦的黃主任，根據你的了解，政府相關單位有哪個單位也要使用氣動式鎮暴手槍？

主席：請行政院國土辦黃主任答復。

黃主任俊泰：主席、各位委員。我不清楚。

蔡委員適應：請問警政署周副署長，警政署門口的警衛配備什麼東西？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周副署長答復。

周副署長文科：主席、各位委員。制式槍枝。

蔡委員適應：就是制式的真槍實彈。那我想請問國土辦黃主任，行政院門口配備什麼？

黃主任俊泰：門口的配備是手槍，還有……

蔡委員適應：也是制式的槍枝對不對？

黃主任俊泰：是。

蔡委員適應：調查局門口應該沒有配備吧？

主席：請法務部調查局李副局長答復。

李副局長長明：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沒有配置槍枝。

蔡委員適應：那你們的門口怎麼處理？

李副局長長明：我們有警棍。

蔡委員適應：那你們覺得國安局用的這個，你們有沒有需要？

李副局長長明：目前沒有需要。

蔡委員適應：請教國安局副局長，你們為什麼不能直接使用槍枝就好，還要多買這個設備？

王副局長德麟：剛剛跟委員報告了，第一，我們要根據安全的威脅性，如果沒有那麼大的直接威脅，我們並不以擊斃或擊傷人為主，我們是以攔阻和遲滯來阻擋有意進入營區的人，所以我們認為這是可以達到我們的目的，我們就用。但是有一些有槍枝的，像特勤中心等等就必須使用正式槍枝。

蔡委員適應：國安局也有特勤中心。

王副局長德麟：辦公地點不同。

蔡委員適應：你們這是在陽明山大樓那邊的？

王副局長德麟：是。

蔡委員適應：再來可能要問國土辦的黃主任，世大運還剩下 296 天就要舉辦，媒體報導一則新聞，我想在座包括警政署副署長都應該瞭解，這次里約奧運的狀況不是很好，有很多人被搶。請教副署長，你覺得 2017 年我們辦世大運時，會不會有這種事情發生？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周副署長答復。

周副署長文科：主席、各位委員。在國安團隊的努力之下，我們有信心……

蔡委員適應：外國選手來台灣會不會也發生被搶的情形？絕對不會嗎？

周副署長文科：我們會積極的……

蔡委員適應：那你認為會還是不會？還是有可能有人會被搶？

周副署長文科：我們會做好準備。

蔡委員適應：這是你們所提供從 100 年到 104 年每年查獲的槍枝數目，去年查獲的數目是 1,743 把

，代表目前台灣市面上流通非法槍枝非常泛濫，你們每年都查獲一千多把，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如果真的有拿這些槍枝從事犯罪行為，這是很可怕的事情。我要特別提醒，在 2017 年世界大學運動會，我們能夠有效的遏止，不要讓里約奧運這種事情在台灣上演，希望在座的各位要有信心，大家一起處理這個事情。

上一屆的倫敦奧運，我記得相關單位有派人去觀摩，倫敦奧運會為了反恐這件事情，他們甚至派了一艘兩棲突擊艦搭載直升機開入泰晤士河，達到宣示的效果。請教王主任，你覺得我們世大運的維安規格要不要提高到倫敦奧運的層級？

黃主任俊泰：我們世大運的規模是僅次於奧運……

蔡委員適應：是啊，所以維安規格要不要比照倫敦奧運的規格？我們自己內部評估需不需要這麼做？

黃主任俊泰：是的，我們認為有必要。

蔡委員適應：所以我們有要開一艘軍艦進淡水河嗎？應該不可能吧！

黃主任俊泰：沒有、沒有。

蔡委員適應：我們直接在松山機場等等安置就可以嘛。今天所有相關的特勤單位都列席了，請問在世大運期間，這些單位是不是都會接受支援以做好維安的工作？

黃主任俊泰：沒錯。

蔡委員適應：全部都有嗎？到時是由誰來統合？

黃主任俊泰：我們依據「聯安專案指導綱要」，對於軍方的……

蔡委員適應：陸軍、海軍……

黃主任俊泰：海巡、警政……

蔡委員適應：全部都有嘛。繼續請教黃主任，當事情發生時，誰來決定派什麼單位去處理？

黃主任俊泰：是由指揮中心的指揮官。

蔡委員適應：未來是誰擔任指揮中心的指揮官？

黃主任俊泰：是協調他們所屬的……

蔡委員適應：2017 世界大學運動會的指揮官是誰？

黃主任俊泰：台北運動場是由副市長擔任指揮官。

蔡委員適應：運動場之外呢？

黃主任俊泰：中央安全指揮中心是由警政署長擔任。

蔡委員適應：所以到時候警政署長和台北市長有權力根據當時的狀況來決定是否派遣這些人出去，意思是這樣子？

黃主任俊泰：不是他直接派遣，如果是屬於軍方的，他要跟軍方協調。

蔡委員適應：對啊，他就通知軍方嘛，軍方就派遣，我當然瞭解，比如他認為有需要憲兵特勤隊出來的時候，他就聯絡軍方，請憲兵特勤隊出動，剛開始做判斷的是台北市副市長和警政署長，是嗎？

黃主任俊泰：是，沒錯。

蔡委員適應：再請教有關網路安全，我們對這個部分有在努力嗎？

黃主任俊泰：有

蔡委員適應：你們怎麼做？

黃主任俊泰：比如在市政府所擬的維安綱要計畫，其中有一個區塊就是資訊安全的部分，另外，我們也會針對資安的部分做演練。

蔡委員適應：你們有協調相關單位做這件事情，對吧？

黃主任俊泰：是的。

蔡委員適應：本席很好奇，現在有幾個通訊軟體，你們有辦法搜索和監控嗎？

黃主任俊泰：目前沒有辦法。

蔡委員適應：最近有一則新聞，法國尼斯恐攻案之後，警方破獲數起計畫，該計畫就是用通訊加密軟體來做溝通，如果未來在台灣發生類似的狀況，也是用通訊加密軟體，比如台灣最常用的 LINE，請問你們有辦法監控嗎？

黃主任俊泰：這部分要請教國安局。

蔡委員適應：請教王副局長，有辦法嗎？黃主任把問題丟給你了。

王副局長德麟：各個網路公司都有一些規範，必須要徵求公司的同意之後……

蔡委員適應：因為我們要在 2017 年舉辦世大運，有沒有可能跟他們談談這個問題？有可能嗎？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透過反恐即時因應會議有提出這個議案，我們大家共同討論，在網路發現有恐攻威脅時，我們就請網路公司支援，但是可能要經過一些協調，因為……

蔡委員適應：我知道這不容易，之所以我要特別提出來，我認為新型態的犯罪很多都是利用網路軟體。今年 7 月份發生台鐵爆炸案，我記得主任有到現場，警政署也有到現場，我們後來調查這個人，他在半年內只打了 5 通電話，這個人能夠做土製炸彈，他是上網看的，所以如果我們沒有辦法預防網路這一塊，光用傳統的電話監聽，那是什麼都監聽不到的。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在報告裡面都有寫，除了加強預防利用網路犯罪，另外也加強爆裂物、化學原料的清查。

蔡委員適應：沒有錯，這很重要。

最後再請教黃主任，本席上次在內政委員會問過你，你還記得吧？那時候你是代主任，就那時候我們的對話，你答應我在 8 月份要完工，現在幾月了？

黃主任俊泰：現在 10 月。

蔡委員適應：已經進駐反恐中心了嗎？

黃主任俊泰：目前還沒有，就我所知，反恐中心內部在進行裝修。

蔡委員適應：我就是看到你們的招標，現在在做茶水間、文康室、接待室，整個搞好要到什麼時候啊？世大運都結束了！

黃主任俊泰：行政院有糾正警政署在做這個招標過程……

蔡委員適應：這是警政署業管，請教周副署長，什麼時候會完成？

周副署長文科：明年元月份會進駐。

蔡委員適應：元月份？1 月幾日？那就 1 月 1 日進駐好了，行不行？我所說的進駐不是派兩人坐在那邊，是真正在使用喔！

周副署長文科：是。

蔡委員適應：世大運是在明年 8 月，所以你還有半年多的時間可以建置反恐中心，主任聽到了嗎？在明年 1 月 1 日可以進駐，如果還是不能進駐呢？你對本席的質詢已經跳票過 1 次了，如果還不能進駐，怎麼辦？

黃主任俊泰：我們會盡力督促警政署，落實在明年 1 月能夠進駐。

蔡委員適應：好，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亭妃質詢。

陳委員亭妃：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黃主任對反恐怖行動法草案的看法。

主席：請行政院國土辦黃主任答復。

黃主任俊泰：主席、各位委員。我們認為反恐怖行動法是有必要的，所以請法務部加把勁，我們也一直提供資料給他們。

陳委員亭妃：你們提供資料給法務部，請問誰是主掌單位？

黃主任俊泰：是法務部。

陳委員亭妃：可是，我問法務部，法務部說他們不是主掌單位。現在國土辦和國安局到底誰是主掌單位？現在還釐不清嗎？請李副局長答復。

主席：請法務部調查局李副局長答復。

李副局長長明：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局裡面並沒有被要求參與，我們只是跟國土辦一樣，被徵詢情資或是情勢。

陳委員亭妃：所以是被徵詢的，謝謝。

再請教黃主任，這應該由誰來處理？

黃主任俊泰：目前是由法務部在研擬這個法，因為這個反恐怖行動法會牽涉到很多的單位。

陳委員亭妃：那主掌單位是哪一個？是國土辦嗎？

黃主任俊泰：這要看在研擬的過程當中是不是這樣規定，我們可能會是一個在上位的督導、指揮單位……

陳委員亭妃：到底由哪個單位主掌，如果依黃主任這麼說，好像也不是由你們主掌嘛！

黃主任俊泰：如果是主政機關的話，目前的確是不明，但是負責研擬這個反恐怖行動法的單位是法務部。

陳委員亭妃：我們分兩個階段來討論，反恐怖行動法的草案是由法務部負責研擬，未來執行這個反恐怖行動法的主掌單位、和各部會進行溝通並成為一個平台的是哪一個單位？

黃主任俊泰：應該會是國土安全辦公室。

陳委員亭妃：現在我們對於反恐怖行動法的草案只有提供資料給法務部，你們有什麼比較積極的動作嗎？你們評估之後認為要不要拿出來？應不應該拿出來？

黃主任俊泰：當然要，我們評估後認為要。

陳委員亭妃：為什麼？

黃主任俊泰：因為在整個反恐怖行動法裡面牽涉到通訊監察等很多的層面，都會影響我們反恐怖工作行動的效率，我們希望能夠有一個依據，也依據這樣的母法來讓所有相關的法令更為周全，未來如果發生恐怖攻擊的話，我們就有依據可以來處罰。

陳委員亭妃：依照黃主任的評估是認為應該要，而且有了這個法之後，我們才能讓整個反恐怖行動更有效率？

黃主任俊泰：是。

陳委員亭妃：那現在進度如何？就只有在蒐集資料嗎？

黃主任俊泰：其實已經有提出兩次的草案，目前就是在依據各國的案例和立法趨勢進行調整。

陳委員亭妃：預計什麼時候可以提出行政院版本？行政院版本的態度很重要，你們內部是不是已經有討論過了？到底要不要送？送的時間點到底是在什麼時候？現在整個恐怖攻擊行動那麼多，甚至有很多反恐組織的資訊傳出來，使得人心惶惶，我們現在的行動到底是什麼？我們的積極度在哪裡？總是要有一個時間表吧！

黃主任俊泰：是，我們希望法務部能夠儘快完成草案並送到院裡面，目前還是要看法務部的進度。

陳委員亭妃：所以你們只是期待法務部趕快送出來，還沒有辦法掌握到所有的訊息？

黃主任俊泰：我們對時間沒有辦法掌握，我們就是幫忙法務部……

陳委員亭妃：你們對時間完全沒有辦法掌控嘛！

黃主任俊泰：是。

陳委員亭妃：如果你們是主掌單位，你們認為這是必要的，就應該要更確實的去了解這個時間點應該要擺在哪裡，這是本席對主任所提的建議。

黃主任俊泰：是。

陳委員亭妃：另外，前一陣子傳出可以用 APP 來追蹤元首所搭乘「空軍一號」的行程，那一段時間大家討論了很久，到目前為止國安局有什麼正確的資訊嗎？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我想跟委員報告，起飛跟降落是屬於國防部的權責，所以在安全維護方面他們會有一些周密的部署。

陳委員亭妃：在你們知道這個訊息之後，你們的國安機制有做出什麼樣的因應嗎？

王副局長德麟：我請方執行長來跟委員報告。

陳委員亭妃：好。

主席：請國安局特勤中心方執行長答復。

方執行長正：主席、各位委員。事實上，這個部分是屬於國防部的權責，我們已經有請國防部將識別碼做適當的處理。

陳委員亭妃：本席現在要問的是，你們就整個特勤維安的部分都有掌控、沒有問題了嗎？當這個訊息傳出之後，我們當然就要進行防堵，負責防堵的當然就是國防部，可是問題是你們國安局就維安做了哪些你們可以掌控的部分？到底有沒有問題？這個 APP 真的有影響到我們元首的安全

嗎？甚至可以藉此追蹤到元首的行蹤？要如何因應來維護元首的安全？

方執行長正：事實上，據我們了解，在 APP 上面是不會出現識別碼的，空軍的部分……

陳委員亭妃：所以你認為並不會影響到元首的安全，元首的座機「空軍一號」並不會呈現在這整個 APP 的圖像當中？

方執行長正：出現的不是像 APP 上面所顯示的飛機之識別碼，而是有經過處理的。

陳委員亭妃：雖然是有經過處理，但是還是呈現得出來，根據媒體的報導，在經過比對之後，就可以知道這一架可能就是總統的座機「空軍一號」。

方執行長正：是有可能這樣。

陳委員亭妃：在比對之後就可以知道可能是總統的座機，那這樣你們能夠實質掌握其安全性嗎？

方執行長正：跟委員報告，其實總統的座機在飛行期間，我們還是有請空軍做一定程度的防護措施。

陳委員亭妃：詹副處長，國安局說有將這個訊息交由國防部去做進一步的處理，那你們現在是怎麼處理？

主席：請國防部政戰局保防處詹副處長答復。

詹副處長國義：主席、各位委員。這是我們通資跟作戰部門的權管，我們會來進行研議。

陳委員亭妃：請你們將相關資料送給本席，本席認為元首的安全非常重要，請相關單位提供資料給本席。

詹副處長國義：是的。

陳委員亭妃：王副局長，現在兩岸之間的關係，我們觀察到中國全面持續鎖定台灣的中小企業、中南部民眾、中低階層及青年、藍營的縣市首長和民代作為交流的對象，請問他們進行差異化的政策，我們要怎麼去看待它對於國家安全層面的影響？

王副局長德麟：中共的目的很清楚，他們希望現行的政府要承認九二共識，所以他們透過各種管道來施壓，這些管道包括「三中一青」、中小企業等等，都是他們的手段之一，目的就是在這個地方。這當然會對我們國內的民心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可是我並不認為會造成很巨大的影響，我想自信心很重要，民眾對我們政府的向心力也很重要，基本上，中共會不會達到他們的目的，那是我們要再觀察的。

陳委員亭妃：所以目前你們有掌控所有的訊息，不會因為他們採取差異化政策而對於我們的國安有所影響嗎？

王副局長德麟：當然是有一些影響。

陳委員亭妃：你對我們整個的安全是有信心的？

王副局長德麟：有信心。

陳委員亭妃：黃主任，本席再延續一個問題，世大運可能是未來重要的一個關鍵，我們現在的反恐五大菁英部隊是各自為政，還是整合好了？

黃主任俊泰：整合好了，我們一直都有……

陳委員亭妃：其中有三個單位是隸屬國防部，有兩個單位是隸署警政署、海巡署，你們都整合好了

嗎？

黃主任俊泰：是，我們每年都有固定辦理聯安專案演訓，今年也有辦理，而且我們都有找他們來開協調會議，比如，未來世大運期間各場館要布署多少人，都在研議當中。

陳委員亭妃：你們為了世大運已經開過幾次專案會議？

黃主任俊泰：已經開過很多次專案會議。

陳委員亭妃：我說的是針對世大運的會議，世大運是我們現在非常重要的一項國際型運動賽事。

黃主任俊泰：是的，我們從 102 年開始就一直進行。

陳委員亭妃：明年就要舉辦了，102 年你持續舉辦……

黃主任俊泰：一直在規劃進行中。

陳委員亭妃：問題是明年我們希望進一步看到的成果在哪裡，不是如你說的一直在開會就好，而是你們整合之後，真的要準備好，未來怎麼讓台灣人民更有信心；你要拿出你們的實質狀況跟成果，讓我們知道你們所謂的準備好的東西到底在哪裡？你們開會不是每次都拉里拉雜的討論一大堆議題。你們針對世大運到底開過幾次專案會議？整合好的反恐部隊、菁英部隊是如何待命，如何處理？這些都應該要很清楚地條列出來，麻煩主委提供一份相關資料給我的辦公室，謝謝。

黃主任俊泰：謝謝。

主席：王委員定宇質詢以後，休息 10 分鐘。

請王委員定宇質詢。

王委員定宇：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委員。請問副局長在國安局服務多久了？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滿長的時間，有好幾十年。

王委員定宇：那麼我問一些過去的業務，如果你印象所及的話，就請儘量回答。

這是你們今天的報告，這本報告裡面的非機密資料，大概 google 一下都會有反恐作為都會有這些表述，我不會用這些資料來質疑你們的專業，因為該做的事情這一本絕對是沒有辦法涵蓋所有，可是我比較遺憾的是，我看了資料裡面你們的應對作為，也看了其他相關單位的資料，你們對無人機這部分在反恐攻的事情上一個字都沒有提到。我先請教你，有關無人機在恐怖攻擊的運用上，你們有沒有提出一些應對作為？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在法律修訂部分，曾經請交通部在民用航空……

王委員定宇：那個法來不及了，那是在明年。我現在不是講法。假如我拿菜刀並不違法，但是菜刀運用在犯罪上就是我們要去防止的作為，或者有現有法律可以制裁。我為什麼提這個事情，因為白宮就發生過無人機掉到草坪上，那些特勤人員嚇了一大跳，還好裡面沒東西，可能是民眾拍照掉進去的。前兩年在美國、墨西哥邊界，無人機墜毀後才發現它們載有毒品。更近一點的，10 月 12 日在伊拉克的第二大城摩蘇爾，有一台無人機掉下來，上面裝著炸彈，炸死了兩個庫德族的士兵，還炸傷了兩個法國軍人。也就是說，恐怖份子運用無人機進行犯罪、恐怖攻擊已經有案例了，而且非常容易，一台無人機才三萬多塊台幣，他有方法也簡便、容易，可是我們

在反恐策略應對作為上面，關於無人機運用在恐怖攻擊上，一個字都沒有，我沒有看到。甚至明年的世大運一定會是滿天的無人機在拍，有的是記者的，有的是玩家的，分不出來時你怎麼辦？法律立法還是太慢，要拖到明年，現在我要請教國安局或者相關單位，無人機應用在恐攻上，你們有沒有準備？

王副局長德麟：我跟委員報告，在技術面我們確實有做……

王委員定宇：技術面怎麼處理？

王副局長德麟：我私下再跟委員報告。

王委員定宇：我還是要講一句話，你們私下才能報告的東西，網路上都有。

王局長德麟：我相信這部分網路不會有。

王委員定宇：有關應變作為方面，我舉一些例子，可以供給你們參考，也許你們也都想到了。日本在 2015 年 12 月 10 日就訂定辦法，東京警視廳成立了圍捕隊，採取用鳥去抓鳥的方式，在特定地點用無人機加上網狀物把空中的無人機攔下來，因為用電磁波或槍打它的話，會引起更大的騷動，所以他們有圍捕隊，而且這個圍捕隊是專責單位，24 小時在首相官邸跟皇居附近待命；它不是全面的，是在特定地點有這個圍捕隊。

另外，我特別要請國防部等單位思考，時代在進步，不要只管硬體，製造無人機公司的幾個大廠，像 DJI 就設在中國深圳，叫做大疆公司，另外一個是法商 parrot，這些公司在生產的時候，日本警視廳就要求大疆公司在生產時，將遙控飛行的軟體調整為自動不能靠近所要求的地方，限制遙控飛機飛不進皇室居住處、警視廳及首相官邸附近，它在原始製造廠就做這樣的限制；就像 google 有些地方是空白、挖空不希望它顯露，在軟體上他們做這樣的要求。其次，又要求飛行時間、地點都要提出申請，他們去年提出這樣的設計，圍捕隊是最後勸導不聽的辦法，這是日本的部分。

再者，美國 FAA 從 2016 年 8 月中旬開始，要求商用無人機不得載重超過 50 磅，一般用的無人機是 250 克，同時亦限時、限高、限範圍。如果你們針對無人機設定的反應作為，是針對遙控的話就落伍了，因為遙控是在一定的範圍，假如是輸入 GPS，讓它自己飛的話，它可以跑得很遠，美國有想到這一塊。

除了這些國家以外，英國的 MI5 是國安局層次，英國國安局特別在 2015 年中旬提出警告說，伊斯蘭國無人機自殺炸彈可能會針對運動集會、演唱會、市集、車站等群眾聚集場所發動攻擊，所以英國情報單位以及美國、日本都有注意到這個部分，本席特別提出來讓副局長參考。

我還是那句話，你們的因應作為能夠說的，請說出來讓大家安心，因為無人機的攻擊行動很容易操作。你們可以報告的部分是在哪裡，可不可以說一下？

王局長德麟：從情報蒐集的角度來看，事實上整合不應該由我們主管，但站在安全的立場，我們確實應該要更掌握、更瞭解，所以委員提到的這些我們會協調相關單位，看要有怎樣具體作為。但是跟委員報告，我們是有一些具體作為存在。

王委員定宇：但是你們的報告裡面一個字都沒有寫，卻說有具體作為。假如你寫無人機本尊有辦法，我也可以接受啊，可是你們什麼都沒寫。

王局長德麟：不是，如果我們這樣列，就要牽涉到法律，沒有法令就去執行……

王委員定宇：我沒有叫你違法，而是說有些預防作為，報告裡面針對世大運的部分，你們也只是提到皮毛而已，我的意思是，你們向國會做報告，我可以接受你們有機密，我可以接受你們私下跟我報告，甚至接受你們採取秘密會議，但是你們不可以在報告裡面一個字都沒有，卻在詢答時說：我們有對策，這樣不好。

副局長，這是國會監督的機制，我是說你們可以秘密，可以私下，可以機密會議，可是不能什麼都沒有，直到我們詢問時，你們才說會有辦法，你們這樣做我們會怕，我還以為你們沒有辦法！

王副局長德麟：不會的，我們情報整合的非常好，對於這些恐攻情資我們都有在做瞭解與掌握，不過法律必須賦予權管單位來……

王委員定宇：我們要盡力完成修法，立法單位確實要加油。

王副局長德麟：是的，我們也希望加速立法。

王委員定宇：但是在法律尚未完備之前，也不是什麼事都不能做，本席只是提出無人機的例子，我也不是針對國安局，畢竟你們也不是業管單位，而是事涉民航局等單位。臺灣在全世界上算是恐攻低度危險的國家，一般人民也不要太緊張。雖然臺灣對恐怖攻擊尚有一段距離，但國安局應該做出最壞的打算，以防患未然，所以本席再次提供資料給你。

另外，我看到國安局在書面報告中特別提到一些狀況，世大運反恐會有點難度，因為你們既要保護選手，針對部分人士又要加以監控，還要注意遊客及選手家屬來台的安全，事實上有選手家屬的姓名與選手都相似，你們不見得會有他們的真實資料。國安局對於世大運恐攻有沒有蒐集到具體情資？若以 1 分到 10 分來做為評分標準，你們認為世大運有可能發生恐攻的風險是幾分？

王副局長德麟：委員所指的是針對選手還是國家？

王委員定宇：如果選子在臺灣遭遇事件，當然是我們的事情。2017 年即將在臺灣舉辦世大運，我已經好幾次聽到你們提到世大運，無論世大運採用何種型式或何種方法進行，若以 0 分到 10 分做為評分標準，你們認為世大運可能發生恐攻的可能性是幾分？你的答復也可以是零分。

王副局長德麟：因為目前尚未有很多的選子報名世大運，我們也不瞭解哪些國家的選子要參加世大運，所以目前我們的情資風險評分為零。

王委員定宇：你的評分為零，是因為事情尚未發生嗎？

王副局長德麟：不是我打零分，事情就不會發生，而是現在……

王委員定宇：是因為有些事情還沒有發生嘛！

王副局長德麟：對。我們與臺北市府世大運組委會有做過協調，我們會依相關國家的選子區分危安等級，並隨時做滾動式調整。

王委員定宇：你們是針對特殊衝突地區……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依據現在的一些情資與發展趨勢，隨時做滾動式調整。

王委員定宇：有關國際情報方面，你有沒有與第一處交換情資？

王副局長德麟：當然有。

王委員定宇：目前尚未有很多的國際選手報名世大運，所以你們也很難評估，但你們有沒有評估臺北市政府是否具有防範恐攻的能力？

王副局長德麟：我不知道。我們提供訊息給臺北市政府世大運組委會，如果臺北市政府世大運組委會在安全防護上有弱點，我們會在反恐即時因應會議中提出，讓大家共同討論。

王委員定宇：換言之，目前他們尚未提出需求。對不對？

王副局長德麟：他們都已經在做了。

王委員定宇：不過你們不能不知道他們的實際情況，還是要去看看他們做的及不及格。

王副局長德麟：如果委員認為我們管得沒那麼多的話，我們願意下去看，畢竟安全防護是以相關單位的意見比較重要。

王委員定宇：因為世大運會有重要人物出現，屆時還是要由你們負責維安。

王副局長德麟：謝謝委員的提醒。

王委員定宇：另外，中國網軍駭客攻擊臺灣網站已經不是新聞，他們拿我們當練兵場，我們遭到數以十萬計的網路攻擊。假若中國網軍駭客攻擊我們重大的民生設施，譬如高鐵、水庫、核電廠等等，我們是否具有足以因應的能力？

王副局長德麟：我只能向委員報告，在國土安全辦公室指導之下，高鐵行控中心都不斷進行演練。

王委員定宇：如此說來，國土安全辦公室一直有注意這部分？

王副局長德麟：對，這是很重要的部分，包含國安相關單位都盡力針對基礎設施進行演練。

王委員定宇：有些恐怖攻擊來自敵對國，網路是新型態的作為，難度很高，我不會要求你百分之百不要發生刑案，畢竟這點要做到確實很難，不過，我剛剛詢問是很嚴肅的問題。你可知在一天中有多少旅客搭乘高鐵？若讓高鐵的一個班次停在隧道內，即使不予以破壞，事情也會很大；抑或是打開水庫閘門，那些裝備都可以透過電腦控制。方才王副局長表示，國土安全辦公室指導高鐵行控中心……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針對整體關鍵基礎設施都不斷地演練。

王委員定宇：你們有注意到這部分嗎？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都非常的注意。

王委員定宇：你對於我們防衛能力的信心高不高？

王副局長德麟：這點能否請相關單位來回答？

王委員定宇：你要私下與我溝通嗎？

王副局長德麟：因為這不屬於我們的業務，我不能回答委員是好或不好，我只能說我們掌握的夠不夠確實、精確。

王委員定宇：這涉及人民對你們的信心。

另外，我最後請教一件事情，這跟你在國安局幾十年有關係，你知道就答覆，不知道就算了。最近發生漁船遭到海盜綁架，如果恐怖份子或海盜綁架台灣人民，目前國內有沒有制定一套 S O P 機制可處理類似問題？勉強來說，你們在情報交換上可以向外國尋求協助，以瞭解發生什麼

事情。請問王副局長，就你印象而言，2009 年高雄籍「穩發 161 號」漁船遭到索馬利亞籍海盜挾持；2010 年 3 月 30 日「日春財 68 號」漁船在印度洋遭索馬利亞海盜劫持，當時這件事情非常的悲慘，海盜都已經與家屬在討論贖金，最後海盜利用「日春財 68 號」當母船，押著船長和兩名船員當人質把開船出去，遭到美國軍艦擊沉，這三人迄今屍骨無存；2010 年 5 月 6 日「泰源 227 號」漁船遭海盜挾持；2011 年 11 月 4 日「金億穩號」漁船也遭挾持；2012 年 3 月阿曼籍「NAHAM 3」漁船也遭到海盜挾持，日前輪機長被救回臺灣。請問當發生海盜挾持我們漁船時，國安局相關層次的單位有沒有被要求交換國際情報予以協助？

王副局長德麟：我沒有參加過這種類似的會議。

王委員定宇：上級長官交代，你們就會推動業務，你們當然是負責國內業務，至於國際情資的部分，你們都如何處理？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也會透過國內的管道蒐集……

王委員定宇：在 2012 年發生多次索馬利亞海盜挾持事件就沒了，因為自 2013 年之後，海盜挾持漁船幾乎都失敗，海盜船挾持漁船 9 次，9 次都被打回去，所以海盜挾持漁船事件都發生在 2012 年之前。就王副局長的印象所及，你們有沒有被要求與國際交換情報，抑或是瞭解人質在當地的情况？

王副局長德麟：我沒有印象。我可以講不知道。

王委員定宇：家屬表示都沒有人協助他們，但前總統馬英九曾經表示，當時政府有透過外交管道給予協助。

王副局長德麟：我相信應該有。

王委員定宇：我希望是有的，當我國國民在國外遭到挾持時，無論我們再怎麼沒有能力，都要盡力予以保護，所以就你的印象所及，國安局沒有被要求進行國際情報、資源的交換嗎？

王副局長德麟：我只能說我不知道。

王委員定宇：就你的印象所及，你的部分沒有嗎？

王副局長德麟：我的部分應該是沒有。

王委員定宇：謝謝副局長，加油！

主席：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江委員啟臣質詢。

江委員啟臣：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王副局長，現今政府大力推動新南向政策，據說外交部正在考慮要進一步對南亞國家釋出善意，鬆綁、開放過去被國安局及駐外單位列為高風險的斯里蘭卡、孟加拉、尼泊爾、不丹、巴基斯坦等國家人民的觀光簽證，預計今年年底將定案，請問有無此事？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我不知道。

江委員啟臣：外交部沒有徵詢國安局的意見嗎？

王副局長德麟：外交部還沒有徵詢我們的意見。

江委員啟臣：你知不知道他們有此規劃？

王副局長德麟：我想政府在新南向政策當然需要相關國家的一些配合與支持……

江委員啟臣：據本席的了解，南亞六國除了印度以外，斯里蘭卡、孟加拉、尼泊爾、不丹、巴基斯坦等五國被外交部列為第三類高風險的國家，目前全部禁止該國國民申請入台觀光簽證。請問王副局長可知此事？

王副局長德麟：我不清楚。

江委員啟臣：國安局怎麼會不清楚此事？請問移民署楊副署長清不清楚？

主席：請內政部移民署楊副署長答復。

楊副署長家駿：主席、各位委員。我們了解對一些國家的簽證是另做處理，但是……

江委員啟臣：請問楊副署長可知，何謂第三類高風險國家？

楊副署長家駿：剛才您提到的就是第三類的高風險國家，他們還有分其他類。

江委員啟臣：這一類所指的意義是什麼？

楊副署長家駿：委員是否同意我請國境大隊的同仁幫我回答？

江委員啟臣：第三類的高風險國家到底指什麼？政府在核發簽證的時候，有沒有特別的考量？誰能夠回答我的問題？國安局也不清楚嗎？

楊副署長家駿：簽證不是我們在核發。

江委員啟臣：簽證是外交部在核發，但是外交部會將那些國家列為高風險國家，當然是因為對我們的國家安全有影響，所以才列為高風險，不是嗎？國安局居然不清楚這些國家被列為高風險。

王副局長德麟：他們如果要開放或降低管制，當然必須徵詢我們的意見，只是我現在都沒有看到。

江委員啟臣：我的意思是過去外交部將那些國家列為高風險國家，應該徵詢過你們的意見。

王副局長德麟：以往的事我不是很清楚……

江委員啟臣：國安局不是今天才成立吧？針對來台境外人士設不同的類別予以管制，並作為核發簽證的依據跟參考，不可能只有外交部來做評估。

王副局長德麟：外交部有他們的考量，或許我們曾經評估過，我不敢說委員的……

江委員啟臣：所以國安局完全不知道嗎？

王副局長德麟：我不是說完全不知道，我说不曉得以往怎麼做。

江委員啟臣：針對外交部有意調整目前嚴格管控給予斯里蘭卡、孟加拉、尼泊爾、不丹及巴基斯坦等第三類高風險國家簽證的作法，請問國安局的評估為何？

王副局長德麟：要看外交部提出的理由是什麼，以及為什麼要去……

江委員啟臣：所以你們認為沒有差，其實不需要管制嗎？

王副局長德麟：不是認為沒有差，而是要看外交部提出為什麼要……

江委員啟臣：國安局從國家安全的角度評估，這幾個國家對我們的國安有沒有風險？

王副局長德麟：如果來台的人士涉及國內犯罪，甚至從事其他非法活動，當然對國家安全有影響。

江委員啟臣：這個是不分國家的，這不是廢話嗎？每一個國家都可能有這樣的人進來。

王副局長德麟：沒有啊，那是因為要開放幾個國家，所以我針對這些去談。

江委員啟臣：我的意思是，外交部會針對這些國家做不同的分類……

王副局長德麟：所以我說外交部有他們的原因。

江委員啟臣：外交部一定有通盤考量，然後進行分類，可是在通盤考量的時候，國安局不可能沒有被諮詢。

王副局長德麟：現在沒有被諮詢。

江委員啟臣：過去呢？

王副局長德麟：我並不了解過去的事情。

江委員啟臣：那國安局沒有人知道，這個國家完蛋了。

王副局長德麟：沒有講這個國家完蛋了。

江委員啟臣：如果現在外交部要鬆綁，你們同不同意？

王副局長德麟：要看外交部提出的說明是什麼，然後我們要針對國內最近有沒有什麼活動……

江委員啟臣：你們會考慮什麼？這些國家具有高移民風險，可能國內有恐怖攻擊活動、容易跳機，滯留台灣比例較高、曾有來台後行蹤不明等國安疑慮與紀錄，所以均採從嚴審查的原則，目前不開放申請入台觀光簽證，僅能以限定事由申請停留簽證來台。

王副局長德麟：所以他們還是可以來，不是不能夠來。

江委員啟臣：他們不是用觀光簽證。

王副局長德麟：所以現在……

江委員啟臣：他們是用申請停留的簽證來台，而且必須限定事由，不是一般的觀光就可以。當外交部考慮鬆綁，將那些國家列為可以發一般簽證的國家，國安局的看法是什麼？

王副局長德麟：首先，我們會從以往這些國家有沒有申請來台、來台的人數是多少、在台灣滯留或是發生犯罪的情形判斷。

江委員啟臣：所以你們過去沒有特別針對這些國家評估嗎？

王副局長德麟：我說我不知道，我不是講過去沒有。

江委員啟臣：你雖然是副局長，但是你什麼事都說不知道，這明明是跟國家安全有關的事情。

王副局長德麟：我沒有講完全不知道，而是說以往怎麼列註，我並不清楚。我們現在還沒有被徵詢，如果被徵詢的話，我們會表達意見。

江委員啟臣：那我可不可以請國安局，將你們過去就這幾個國家對我國國安影響作成的考核紀律給我？

王副局長德麟：我不曉得業管單位有沒有。

江委員啟臣：國安局負責這一塊的業管單位是誰？有沒有？

王副局長德麟：是國際處，我不曉得有沒有。

江委員啟臣：國際處有沒有？那是什麼態度？你可以說今天沒有準備資料，改天補給我，但是你答詢的態度是「我不知道啊，不是現在的事啊。」這是什麼態度？我看不下去啦。這是涉及國家

安全的事情，外交部如果真的要開放，你們做好準備了嗎？外交部有沒有跟你們講要不要開放？

主席：請國安局第一處陳副處長答復。

陳副處長國順：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沒有。

江委員啟臣：現在已經有外交部考慮開放的訊息，我們擔心，所以才會問國安局，我今天是好意跟你們講。你們表示不知道，撇得一乾二淨，到時候會不會發生外交部給簽證，你們在機場擋人的狀況？外交部為了配合新南向，為了讓多一點人來觀光，因此發觀光簽證，然後將東西全部丟給國安局、移民署，讓你們自己去查要來的人有沒有安全疑慮，然後在機場擋人。會不會發生這種狀況，你們自己去想。外交、國安怎麼不是一體的呢？這個都還是總統管的，不要將事情推得一乾二淨。

其次，請問副局長，螢幕上面顯示的是什麼島？我跟你講，是黃岩島。請問黃岩島是不是我國領土？

王副局長德麟：是。

江委員啟臣：你們有些人還搞不清楚，有人還搖頭。黃岩島不只是我國的領土，我們還在 1999 年劃了領海基線。請問黃岩島最近發生什麼事情？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不是業管的，可不可以請業管的……

江委員啟臣：你們又不是業管單位了！難怪總統處理國際危機亂七八糟，因為國安局都沒給他資訊。

王副局長德麟：有業管單位。

江委員啟臣：你知道最近中菲針對黃岩島談了什麼事嗎？

王副局長德麟：可不可以請我們業管的副處長答復？

江委員啟臣：請問謝副處長，黃岩島發生什麼事？

主席：請國安局第四處謝副處長答復。

謝副處長恩年：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最主要關切的是，菲律賓總統杜特蒂在 18 到 21 日訪問大陸，雙方會不會談到黃岩島……

江委員啟臣：有沒有談到？現在菲律賓漁民可不可以在那邊捕魚？

謝副處長恩年：大陸的講法是他們會妥善、合理的安排菲律賓漁民到黃岩島附近……

江委員啟臣：中菲在談論、處理我們的黃岩島，國安局的反應是什麼？你們給總統的建議是什麼？給外交部的建議是什麼？你們的情報是什麼？你們有沒有掌握，他們將來要談到什麼地步？主權是誰的，漁權是誰的，你們有沒有掌握？中華民國在黃岩島的地位是什麼？

謝副處長恩年：菲律賓跟中國大陸還會繼續談這個問題。菲律賓希望大陸同意他們的漁民到周邊海域……

江委員啟臣：捕魚嘛。

謝副處長恩年：對，他們還會繼續談這個問題。

江委員啟臣：請問臺灣要做什麼動作？什麼話都不用講嗎？有關南海、南向、太平島及國際法庭的

仲裁，我沒有看到政府對這些事有任何有系統的作為跟策略，反正隨便人家談，隨便人家講，甚至有那裡不是我們的，反正離那麼遠，我們也管不著，隨隨便便，就讓他們發展的心態。這還是我國的領土，我們還去劃了領海基線。你知道何謂「領海基線」嗎？副局長，你不要和我說，這不是你的業管業務，你不知道。請問何為國安局的業管業務？你告訴我。如果我剛剛問的這些都不是國安局的業管業務，我還真的搞不懂國安局的業管業務為何。主席，趕快安排國安局業務報告的議程，我要看看他們的業務為何，如果這些都不是你們的業管業務，預算乾脆砍掉。

謝副處長恩年：關於領海基線，我想委員也很清楚……

江委員啟臣：12 哩嘛！

謝副處長恩年：對、對、對。

江委員啟臣：為何要劃領海基線？當然因為這是我們的領土，我們才劃啊！

謝副處長恩年：是。

江委員啟臣：不然，這是劃假的嗎？我們已經劃定領海基線，但是現在人家要來處理我們的領土，你們卻連話也不說，對外宣示也不發，國安局也沒有報告總統，你們有報告總統嗎？

謝副處長恩年：我們有撰寫相關的研析報告。

江委員啟臣：所以是總統不理？我是這樣合理懷疑。如果你們已經撰寫研析報告，也向總統建議有國安疑慮，總統卻置之不理，那不是你們的問題，而是總統的問題；不過，如果你們連這些都沒做，國安局的業務費預算乾脆砍掉。這是你們的法定職責，你們居然可以怠惰到這種地步！國際上發生這麼多的重大事情，你們竟然還在睡！難怪這種仲裁案結果公布時，我們的高層會束手無策；連我問黃岩島是不是我們的領土，還有人答不出來！

謝副處長恩年：本局是善盡情報蒐集還有研整的任務，至於……

江委員啟臣：我想你們搞不好連情報都沒有蒐集。杜特蒂已經到日本了，他才從大陸回來，現在又到日本，他到日本要談什麼？有什麼可能的情況會發生？

謝副處長恩年：我想他到日本最主要是談雙方的經濟合作，還有海洋的合作。

江委員啟臣：經濟合作和海洋合作。

謝副處長恩年：對、對、對。

江委員啟臣：請問我們 10 月 31 日是不是要和日本進行台日海洋事務會議？

謝副處長恩年：是。

江委員啟臣：這是不是在 31 日？你不要又告訴我，這不是你們的業管業務。這也是很重要的會議，在菲日談過之後，請問台日要談的內容為何？會議涉及到的內容為何？

謝副處長恩年：我們有掌握日本對這個會談的一些立場……

江委員啟臣：他們的立場為何？請問他們對沖之鳥的立場會改變嗎？對福島食品來台的立場會改變嗎？

謝副處長恩年：這個相關議題可不可以容我們私底下再向您報告？

江委員啟臣：我們要採取的策略為何？

謝副處長恩年：因為這比較不適合公開討論。

江委員啟臣：這已經是下星期一的事情了。看到這樣的國安團隊，我真是搖頭！你們事前沒有準備就算了，連事後都沒有反應。菲律賓總統到大陸談這麼多事情，包括我們黃岩島的事情，他們也都私下在談；我不曉得國安局提供總統什麼建議，可是至少外界、人民看到的是你們沒有任何反應，好像你們也不知道發生什麼事情，反正媒體報一報，事情就過了。

謝副處長恩年：7 月 12 日南海仲裁案的判斷宣布之後，總統有對我們在南海的政策提出五點看法……

江委員啟臣：副處長，你不用背這個，這已經講過很多次，我們都知道。

主席：你們再到江委員辦公室說明好了。

江委員啟臣：我必須講，你們對整個區域的情勢掌握完全沒有作為。我們就看到這些國家很熟絡，人家在談很多事情……

謝副處長恩年：我們有善盡情報蒐集的責任……

江委員啟臣：況且，他們談的事情都在台灣的周遭而已，菲律賓就在我們的南方，他們和中國大陸談，也和日本談，談的不只是雙邊的經貿，還談到海洋，甚至談到我們的領土，結果中華民國毫無反應，這是我們的國安局！

主席：你們再到江委員辦公室說清楚。

請林委員德福質詢。

林委員德福：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警政署，國際刑警組織大會將於 11 月 7 日在印尼峇里島舉行，屆時我方能否以觀察員的身分順利參加？請問目前進展如何？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周副署長答復。

周副署長文科：主席、各位委員。有關申請以觀察員身分進入該組織一事，我們和外交部還在持續努力當中。

林委員德福：這有沒有機會？因為 11 月 7 日即將來到。

周副署長文科：進入觀察員的要件要主辦國和秘書處提出邀請……

林委員德福：你們現階段有沒有收到邀請函？

周副署長文科：署裡尚未接到通知。

林委員德福：我看這也是泡湯了！要是沒有參加國際刑警組織，相關情資可否透過其他國家獲得？

周副署長文科：目前我們和各個友邦國家還是有一些情報上面的合作和聯繫……

林委員德福：明年警政署有規劃前往印尼、菲律賓、馬來西亞、澳洲、英國等國家，藉以加強國際聯繫，建立合作管道，請問，對於國際反恐情資交換，你們是否會一併討論？

周副署長文科：有，現在我們有在十個國家和地區派駐聯絡官，雖然這些聯絡官派駐的地區有些和我們有邦交，有些沒有，但是他們實質上和當地的警察機關都有聯繫，包括反恐情資交換；另外，在國安團隊中，國土辦和國安局也會隨時指導我們，並提供相關友邦的情資。

林委員德福：我們要是無法參加這次的國際刑警組織大會，未來是不是就會朝向加強這些聯繫和運作？

周副署長文科：如果我們能加入這個組織，情報的傳遞會是第一手，且是最迅速，如此對我國的安全、反恐當然最好，所以我們還是會和外交部持續努力；另外，美國也公開支持我們今年以觀察員身分加入，但是這仍然要經過大會相關人員的同意……

林委員德福：我看這是沒有了，因為現在已經是月底，而 11 月 7 日即將舉行大會，距離現在的時間那麼短暫，要有的話，邀請函應該老早就收到了。

接下來，請教王副局長，有人認為，對於恐怖組織而言，台灣這個目標太小；但是本席認為，政府應該有心理準備面對恐怖攻擊，因為六年前美國前總統柯林頓曾經訪台，如果未來歐巴馬總統卸任後也有機會訪台，屆時可能給予恐怖組織攻擊台灣的一個絕佳機會，請問國安局是否有充分能力因應這個假設劇本？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對於任何一個警訊，我們都抱持著嚴肅面對、審慎應處的態度；對於任何狀況，我們也都會協調相關單位處理，從情資的掌握直到狀況的執行皆然，我想這個部分應該都已經作好萬全準備。

林委員德福：請問你是否研究過 2015 年全球恐怖主義指數？據本席了解，像印度、菲律賓、泰國的指數都遠高於我國，現在政府要發展新南向政策，打算給予東協國家免簽證等優惠措施，吸引東協民眾前來我國觀光，是否會連帶增加我國遭遇這些恐怖攻擊的風險？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會協調相關單位，做好各項準備工作。

林委員德福：因為貿然全面開放東協十個國家的免簽，不但可能增加外勞偷渡、逃跑和非法打工的亂象，也可能造成恐怖份子入境管制的漏洞，你們有沒有什麼看法？

王副局長德麟：對於外勞這部分，相關單位都有成立專案在做聯合查緝，不管他是在國內犯罪或是涉及其他活動，我們都可以掌握。

林委員德福：國安局、警政署與調查局掌握的資訊，是否顯示出有我國戶籍之國民參與國際恐怖組織活動，或者無戶籍之我國國民與國際恐怖組織有所互動？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沒有發現具體的徵候。

林委員德福：請教警政署周副署長，你們是否掌握我國黑道份子與國際恐怖組織接觸的相關情資？

周副署長文科：目前還沒有發現這樣的徵候。

林委員德福：臺灣四面環海，恐怖份子難以用難民潮的方式混進我國。請教王副局長，如果真的有恐怖份子進入我國，恐怖份子在臺灣取得炸藥原料、武器等等，並進而犯案的可能性有多高？

王副局長德麟：針對這些可能會被有心人士或是不法份子拿來做為製造爆裂物的原物料，不管是民間廠商也好，或是販賣的公司行號也好，我們現在都已經開始在做清查，而且已經清查了一段時間。

林委員德福：清查之後有沒有發現？

王副局長德麟：現在並沒有發現買巨量原物料去做爆裂物的人，我們還沒有發現具體徵候。

林委員德福：本席認為這部分很重要，站在國安的立場，這部分一定要去杜絕、防範。

王副局長德麟：是的，我們會加強。

林委員德福：事前的防堵很重要。接下來請教移民署楊副署長，我們有一個外來人口的個人生物特徵辨別系統，外國人入境我國必須完成臉部掃描並按壓指紋，出境也必須按壓指紋進行查驗。

今年 1 月到 10 月，依照各界的情資，有多少外國人入境或轉機過境時，第一時間就被查出可能是恐怖份子，所以遭到遣返？

主席：請內政部移民署楊副署長答復。

楊副署長家駿：主席、各位委員。現在我手上沒有數據，是不是可以會後再向委員報告？我們有數據。

林委員德福：你們有數據嗎？

楊副署長家駿：我們有數據，會後向委員報告。

林委員德福：到目前為止，依你所了解的狀況是怎麼樣？

楊副署長家駿：我們有數據。

林委員德福：不是只看數據而已，人多不多？不管是轉機或是被我們遣返，你們一定有資料。

楊副署長家駿：轉機的居多，有些則是要入境，假如我們有掌握到的話都會阻絕，即使他有簽證，我們也不會讓他入境。

林委員德福：原機遣返嗎？

楊副署長家駿：如果是轉機，我們當場就會注意，還會在現場進行跟監，必要的時候還會把這個訊息轉知給他下一個抵達的國家，做資訊的交換。

林委員德福：本席認為這些事情一定要適度公布，例如有一些恐怖份子想入境我國，或者在我們這裡轉機，我們應該要有一些因應的方式，要思考如何杜絕、防範，本席認為這些都是很重要的一環。你們什麼時候才能將這些資料提供給本席？

楊副署長家駿：會後就可以提供給委員參考，我們有資料，等一下就可以向委員報告，但是要請委員見諒，這個資訊不要公開，因為這個……

林委員德福：其實你們也沒有公布相關人的名字。

楊副署長家駿：但是我們都在掌控當中，包含轉機、入境，其實都在我們的掌控當中，因為我們有一個很大的資料庫在處理這方面的事情。

林委員德福：因為你們只要有臉部特徵，甚至是有指紋等等就可以處理，其實國際上的每個國家都有這些資訊。

楊副署長家駿：關於這些人，其實我們大部分都還沒有親自採到他的指紋或是臉部生物特徵，因為我們沒有讓他們進來過，除非是少數個案。

林委員德福：國外是不是會和我們互通這樣的訊息，或是提供資訊給我們，不然你們怎麼了解？

楊副署長家駿：這方面我們是有和一個資料庫進行合作，所以我們才能將他們阻絕於境外。

林委員德福：這些人要杜絕掉，本席認為這是很重要的，會後請你們把資料給本席，本席要了解一下。

楊副署長家駿：是，剛才也報告過，我們的資料庫和外交部也有聯繫，他們發簽證時就可以把這些人阻絕在國外了。

林委員德福：對，第一時間的處理很重要，謝謝。

楊副署長家駿：謝謝。

主席（馬委員文君代）：請呂委員玉玲質詢。

呂委員玉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國安局王副局長，剛剛王定宇委員特別問你，國安局對於國內情資的掌控，你回答非常有信心，對不對？這些都在你們的掌控之內，你們非常了解。今天本席本來是要安排國安局的業務報告，但是上個禮拜三突然接到總統府的訊息，說國安局的楊前局長請辭獲准，相信在座所有人都和本席一樣非常震撼。

國安局局長要請辭，不可能是他自己拿著辭職信到總統府，而且這期間他的辦公室也沒有任何打包的情形，所以本席想就教王副局長，你知不知道楊局長請辭的事情？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局長在立法院或是其他地方說過好多次，之前他就曾經請辭過幾次，所以這是一個延續的狀況，只是時間點剛好發生在現在，至於確實的內情，我並不是十分清楚。

呂委員玉玲：這個消息是媒體發佈之後我們才知道，這段時間楊局長確實屢屢表示要請辭、要離職，但是很奇怪，相關的訊息卻顯示總統府和國安局的關係非常良好，溝通非常融洽，10月16日媒體還報導蔡英文總統非常肯定楊局長對於大陸情蒐資料的掌控，這表示總統非常肯定他的能力。但是這個受到肯定的局長卻突然間被換掉，雖然說是他請辭，但我們可以猜測他其實是「被請辭」，對不對？

王副局長德麟：我相信是請辭。

呂委員玉玲：既然他被肯定，為什麼還會請辭？

王副局長德麟：我想應該是個人的想法吧！

呂委員玉玲：尤其是這150天來，國安局還有很多高層幹部從缺，到現在都還沒有派任，幸好這段時間沒事，老天保佑臺灣，如果發生戰爭的話該怎麼辦？你們連情蒐都沒有掌控好，還大刺刺的說很有信心、沒有問題。確實都掌握得非常好嗎？

王副局長德麟：有關影響國家安全的一些相關威脅，我們確實都有掌握到。

呂委員玉玲：關於國家安全的部分你們都有掌控，那你們楊前局長要離職或是「被請辭」，你們卻沒有掌控到？所以本席很懷疑國安局對資訊、情蒐方面的掌控還是沒有做好，還是有很多問題。接下來本席要請教國土安全辦公室黃主任，2017年就要舉辦世大運，所以我們事前要做一些演練，這部分是由你們國土安全辦公室指揮進行反恐演練，還是交給各單位自行演練？

主席：請行政院國土辦黃主任答復。

黃主任俊泰：主席、各位委員。都有。

呂委員玉玲：據本席所知，10月21日在新莊有排演一場反恐演練，對不對？

黃主任俊泰：是的。

呂委員玉玲：這個反恐演練的演練情形非常奇怪，本來應該是恐怖分子挾持公車，要求贖金和逃亡用的飛機，但是在這次演練的過程中，警察詢問之後竟然變成國內的通緝犯挾持公車，這和反

恐有什麼關係？這根本就不是反恐的演習方式，你們怎麼會這樣做反恐演練？你們是否了解反恐的動作、要求是什麼？

黃主任俊泰：我們國土安全辦公室在國土安全應變機制裡面有規定，例如重大維安事件是什麼樣的狀況，恐怖攻擊到底又是什麼樣的狀況，這些我們都有規範。

呂委員玉玲：但是你們這次的演習卻是國內的通緝犯挾持公車，就這樣而已，這和反恐演習完全不一樣。你要知道，不管是孤狼式的攻擊或是恐怖攻擊，這類的攻擊都是用最少的人去造成最大的傷害，他們不會和你們談判，這是完全不一樣的，是所謂的自殺式攻擊，顯然你們這次的演習完全沒有任何作用。

黃主任俊泰：這一次是地方政府自己辦的演習，沒有透過我們去……

呂委員玉玲：但你說這是你們指導的。

黃主任俊泰：不是的，我說我們也有……

呂委員玉玲：你們國土安全辦公室到底負責什麼？你們的業務是什麼？

黃主任俊泰：我們有跨部會的金華演習，是我們請國……

呂委員玉玲：10 月 21 日的演習呢？

黃主任俊泰：這好像是臺北市消防局自己……

呂委員玉玲：針對世大運的演習？

黃主任俊泰：對，針對世大運。

呂委員玉玲：各國選手都會來參加世大運，這是國際事件，我們的反恐演習就這麼簡單嗎？只是公車被通緝犯挾持而已？就這樣簡單了事。

黃主任俊泰：如果是由我們國土安全辦公室自己……

呂委員玉玲：本席今天告訴你這件事，就是要你們加強，因為還有一點時間，你們要針對反恐演習的方式、模式嚴加督導，要確實達到演習的效果，不是交差了事就好，因為之前的演習就是大隊人馬排列一下，然後就沒事了。為什麼要進行反恐演習？你們不要認為臺灣是發生恐怖攻擊機率最低的地方，所以就敷衍了事，做的雜亂無章。本席要提醒你，孤狼式的攻擊是非常讓人震撼的，而且完全是一種自殺式的攻擊，所以你們真的不要掉以輕心。

黃主任俊泰：是，如果是由我們國土安全辦公室主導的演習，通常我們都會針對這種情況進行演練，而且會指導他們目前恐怖攻擊的型態和手法，因為這些都一直在變化。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們要參考國際事件進行反恐演練。

黃主任俊泰：對，所以如果是由我們……

呂委員玉玲：之前發生的恐怖攻擊，包括巴黎、波士頓、布魯塞爾等等，就曾經發生學校槍殺事件，在運動場上發生恐怖攻擊、自殺攻擊等等，這些都是我們的借鏡，不要以為不會發生，我們應該要未雨綢繆、要去演練，大家都要積極預防，不要讓這種事情發生。

黃主任俊泰：是的，謝謝委員指導。

呂委員玉玲：所以我們希望反恐的活動、演習能夠更精闢的進行演練。尤其是對於反恐的修法，我們必須要立法支持，為什麼要這麼做？我們 2005 年就開始制定反恐的相關法案，雖然是草案，

但是這些都能提供幫助，當事情發生的時候，最高的指揮官可以介入指揮，如果沒有立法支持的話，他不敢去指揮，所以當時才會提出這些草案。

這些草案是在 2005 年提出來的，國安局也說有再繼續列出一些草案。這些草案當中有四項會影響人權的地方，所以我們必須立法，這樣當事件發生的時候，指揮官才可以直接下命令，不管是針對通訊還是通信，或者凍結可疑的犯罪人戶頭，這些都要有法令依據才能夠執行，所以國土安全辦公室和國安局要互相搭配。我們要防範未然，到時候這些事情才能好好的處理。

本席在這邊還要強調一點，這個問題我們之前也質詢過，可是已經過了兩個禮拜的時間，就是關於反恐名單的問題。請問王副局長，你在今天的報告裡面也有特別提到，這 69 個名單裡面，有 42 位是假資料，3 位重複，但是另外的 24 位呢？這 24 位的資料都是真的嗎？你們並沒有交代這 24 位的狀況。媒體、週刊特別去幫你們查證了，其中有 7 位的名字、工作、事業完全符合名單的描述，你也說國安局把資料蒐集清楚之後，會請警政署告訴當事者，然後會去保護他，但是王副局長，你忘了一件事，本席質詢你們的問題是關於洩密者的部分，兩個禮拜了，你們找到洩密者了嗎？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還在清查當中。

呂委員玉玲：還在清查？那你們怎麼掌握情資？可見你們連週刊都不如。

王副局長德麟：這一定要去……

呂委員玉玲：週刊都可以取得資料，你們卻動不動就告訴我們這些是機密，所以不方便在這邊說明，之後再向委員報告。你們現在是用機密當藉口來應付我們嗎？你們在欺騙委員嗎？

王副局長德麟：不是的，絕對沒有這個意思，我們一定會積極清查出具體的事證。

呂委員玉玲：但是已經過了兩個禮拜，洩密者還沒有找到。

王副局長德麟：如果這麼容易……

呂委員玉玲：你們有多少事情被洩密了？或許你們自己都不知道。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知道，只是經過很多關卡之後，你會很難繼續往下追查，可是我們一定要找到具體的資料。

呂委員玉玲：我們要關心的不只是這些被週刊大剌剌暴露出來的資料，你們沒有積極去查詢，或者看看有什麼處理的方案，只會說找不到洩密者，這樣未來要怎麼預防不要再被洩密？

其次，你們要如何和國際上的反恐組織合作，透過官方或非官方的方式，讓資訊可以更新。你們有沒有去更新這些情報、資料？你們如何更新？

王副局長德麟：有的。關於委員指導的部分，我們都會透過國際合作友邦取得最新的訊息，這些訊息我們也會送給移民署，進行名單的清查和比對，如果有做修正，我們就會重新做調整。

呂委員玉玲：你們是和官方合作還是和非官方合作？

王副局長德麟：都有。

呂委員玉玲：你們要建立一個平台，讓彼此的資訊可以互通，還可以互相協助，對不對？

王副局長德麟：都有。

呂委員玉玲：再請問周副署長，警察的工作非常多，大大小小不一，甚至還包括交通指揮等等，這

些事情都需要警察協助，但是現在警察居然還要去查菜價，可是警政署第一時間卻沒有跳出來幫警察說話。查菜價有農委會可以負責，還有行政院의穩定市價小組，他們統統都可以去查，為什麼要由警察去做這件事？警察很無奈耶！警政署有沒有替他們說話？他們應該是負責維護治安才對，但是你們完全沒有替他們說話。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周副署長答復。

周副署長文科：主席、各位委員。有關這回風災之後菜價高漲，為了防止哄抬物價圖利的問題，其實在警政署的常態工作裡面，我們本來就有一定的作為，在刑事警察局裡面有一個經濟科，各縣市重要的警察局也有設經濟組。發生這個事情之後，警政署有通令相關警察局指派專人協助檢察官，或是配合縣市的消保官，去執行這些查察取締的工作，但是他們自己……

呂委員玉玲：對啊！他們自己就有消保官、農業局，也有供銷體系，這些事情他們都會去做，現在警察的業務這麼多，還有很多警察過勞死，當你們接到這個任務的時候，為什麼沒有跳出來幫警察說話？

周副署長文科：執行的時候，部分縣市警察局的執行方式錯誤，我們是指定專責人員配合檢察官。

呂委員玉玲：所以這個任務是由專責人員配合？

周副署長文科：對，有專責人員，結果有部分縣市警察局把這個通令從警察局轉到分局，分局再轉到派出所，變成要由派出所同仁去查，所以警政署事後也馬上檢討了。

呂委員玉玲：結果就變成一直函轉、推來推去嗎？你們不要全包了。

周副署長文科：是，謝謝委員的關心。

呂委員玉玲：本席在這邊提醒你，警察有警察的工作，就是負責維護治安，關於菜價的事情，行政院底下的穩定市價小組會去處理，還有消保官等等，我們有整個體系可以去處理，大家只要各盡本業、本職，做好你們自己的工作就好，好不好？

周副署長文科：好的，謝謝委員。

主席（呂委員玉玲）：請馬委員文君質詢。

馬委員文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其實國際反恐最大的問題是出在國際情報的交換，因為我們不是聯合國的會員國，所以我們根本無法參與一些國際組織，在相關的國際情資交換方面，本來就有先天上的困難。其次就是我們國安機制的問題，因為各情報單位都是獨立作業，很難橫向整合。像這次的會議我們就邀請了國安局、國土安全辦公室，國防部的政治作戰局、軍事安全總隊、軍事情報局、憲兵指揮部、電展室，還有警政署、移民署、調查局、海岸巡防署等等，每個單位多少都有一些反恐的業務，可是力量分散掉了。以目前的狀況來說，其實我們有點像是美國 911 事件發生前的狀況，等到重大事件發生以後，我們才要學美國成立國土安全部去統合所有的情報單位嗎？不然我們只能祈禱不要發生這樣的事情。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其實我們各國安單位都有平台，執行面是由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做政策性的指導，情報方面是由我們國安局負責做統合，我們現在每個月都有一次……

馬委員文君：王副局長，那是在平常的狀況下。為什麼我們剛才會特別提到這些單位平常都負有一

些情報的業務，可是當事情發生的時候呢？像美國，他們本身沒有做這些事嗎？其實也有，可是 911 事件發生的時候，他們沒有辦法馬上掌控狀況，或者是事前掌握。先請教黃主任，你們目前的編制是多少人？年度預算是多少？

主席：請行政院國土辦黃主任答復。

黃主任俊泰：主席、各位委員。目前編制上只有 11 人，另外有借調 7 人，預算是 475 萬元。

馬委員文君：雖然我們剛剛說了那麼多，但其實我們國家級的安全單位就像本席剛才唸的那樣，像不像颱風來襲時的應變單位？颱風來的時候還可以先發佈警報，你們可以在 36 小時之前、24 小時之前準備，或者是做什麼樣的因應措施，例如開設一級、二級防颱因應中心，可是如果是恐攻，有人會先通知我們嗎？當事情發生的時候，我們沒有辦法立即因應。像剛才說的這些單位，你們剛剛有提到，以世大運為例，如果世大運發生恐攻事件，到底是由誰來指揮？

黃主任俊泰：地方政府是由副市長指揮。

馬委員文君：發生恐攻還有分地方政府或其他單位嗎？這不是整個國家的事情嗎？

黃主任俊泰：是，如果範圍比較大，或者造成的危害比較大的時候，是由警政署署長……

馬委員文君：在事件發生的當下，我們可以直接去判斷它的大小。為什麼我們會特別提出這個問題？剛剛主任是回答由警政署和臺北市副市長指揮，對不對？萬一這件事情不像你們想像的這樣呢？警政署的署長是內政部轄下的一個單位，他可以指揮各部會嗎？本席剛剛已經提到，如果是類似恐攻事件，發生的時候可能會引發後續的效應，帶來非常大的影響，不可能讓你們慢慢調整，或者釐清這到底是由地方政府負責，還是由你們國土安全辦公室負責，或者是由其他單位負責。事情發生的時候，你們要怎麼整合？本席剛剛唸了一大堆單位，你們要怎麼整合？警政署可以去調度、指揮其他單位嗎？

黃主任俊泰：抱歉，剛剛我沒有聽清楚你的意思，萬一一開始就是一個很明顯的恐怖攻擊，而且範圍很大的話，當然是由我們行政院成立一級應變中心，由院長指揮。

馬委員文君：發生以後再開設一級應變中心？

黃主任俊泰：會看狀況。

馬委員文君：本席剛剛有特別提到，颱風來襲時，我們會在 24 小時、36 小時之前提前因應，但是恐攻一旦發生重大流血事件，根本來不及讓你們開設一級、二級應變中心，這就是本席今天要說的。其實從剛剛主任報告的內容來看，包括你們的編制員額以及只有四百多萬元的預算，這樣就可以做這些事嗎？可見這些都是假的。

其實我們覺得現在很悲哀，政府把錢、預算拿去搞一些類似東廠的組織，可是在恐怖活動一直升高的這個時間點，卻沒有好好檢視我們的安全編制。其實現在狀況已經越來越嚴重了，關於國際反恐的問題，到底是國安局局長要聽主任的？還是國安會和國安局會隨時向你報告這些情資？因為情報的掌握很重要。

我們要表達的是，不是等事情發生以後，你們才去做因應和相關作為，等你們開設好一級、二級應變中心都來不及了。現在乾脆把國土安全辦公室併到國安局就好了，反正你們也沒有功能，因為既沒有錢、又沒有人，這一點從你們的預算就可以看出來，政府對這方面根本就不重

視。

黃主任俊泰：國土安全辦公室的職責並不是在恐攻的時候負責指揮中心的成立，我們是擔任幕僚，所有的……

馬委員文君：擔任幕僚可以做什麼？

黃主任俊泰：在應變中心成立的時候，是由各部會派員並負責各種功能小組任務。

馬委員文君：國土安全辦公室最主要的功能是什麼？

黃主任俊泰：我們辦公室主要的工作是在預防、保護，還有應變、減災……

馬委員文君：可是事件發生的時候，你們就只有這些人手而已，這些工作國安局不能做嗎？這些事情其他的情報單位不能做嗎？一定要由你們國土安全辦公室來做嗎？我們看不出來你們有什麼特別的功能。

黃主任俊泰：我們現在的做法是這樣，因為我們現在是採行政與情報雙軌制，所以行政單位是由我們行政院……

馬委員文君：好，請教一下，如果有類似的情報，國安局和國安會會不會向你報告？

黃主任俊泰：會。

馬委員文君：會先向你報告這些相關的情資？

黃主任俊泰：是的。

馬委員文君：所以你們只負責蒐集情資，接下來會怎麼處理？

黃主任俊泰：沒有，我們不是負責情資，我們是負責當有情資來了，或是當發生恐攻的時候，我們要馬上去協調，趕快成立應變中心，或者……

馬委員文君：那需要你們協調嗎？國安局和國安會不能做嗎？

黃主任俊泰：因為那牽涉到行政……

馬委員文君：本席要再次強調，你們看起來沒有什麼太大的功能。

黃主任俊泰：關於目前國土辦公室在做的事情，會後我們是不是可以提供資料給您？不能說沒有功能，它的功能非常重要。

馬委員文君：好，可以。根據你們的報告，過去幾年國際間對我國遭受恐怖攻擊風險評估的結果，顯示我國目前屬於低風險國家。本席舉個例子，第一銀行 ATM 提款機盜領案沒有發生之前，從來沒有人想過我們是國際犯罪組織、犯罪份子心目中的肥羊，可是事情就是發生了，而且很簡單的就讓別人予取予求，雖然我們很快破案，可是事情就是發生了。有誰可以評估臺灣是屬於低風險國家？一旦發生了，怎麼辦？誰會保障臺灣？雖然我們不用自己嚇自己，可是今天主管單位開宗明義的認為我們是安全的，但是後面又寫這些恐怖組織在全球各地招募、訓練恐怖份子，有分散化、獨狼式的攻擊趨勢，所以還有很多嚴峻的挑戰，可見你們的說法前後矛盾。

本席要在這裡特別提醒政府，其實各國一直在做反恐準備工作，雖然臺灣沒有發生過，基本上大家認為我們並不是那麼危險的區域，可是從去年開始，IS 已經開始狙擊亞洲了，他們綁架日本人質，還吸納韓國少年，而且最令人吃驚的是，其實有三百多名中國人已經偷渡到馬來西亞，然後再轉往敘利亞或者伊拉克的 IS 控制區。其實 IS 在馬來西亞、印尼、韓國等國家也在吸

納生力軍，對不對？這些在中東受訓的東南亞 IS 份子，也計畫要回東南亞行動，IS 的衝擊面已經擴展到亞洲了，這些你們有沒有掌握？

黃主任俊泰：有，都有掌握。

馬委員文君：那你們要怎麼因應？到現在為止，你們還是開宗明義的認為我們是安全的，未來我們還要發展新南向政策，但是我們亞洲地區其實已經遭受到……

黃主任俊泰：沒有，我們沒有矛盾，我必須說明一下，國際間對我們的評估是依據人口數以及發生……

馬委員文君：我們沒有辦法只參考國際的評估，因為我們發生事情的時候，沒有人可以幫我們，包括美國。

黃主任俊泰：對，沒錯。

馬委員文君：現在美國要我們出錢支援，本來我們是安全的區域，當我國變成美國的支援國時，我們就被納入了，中華民國的國旗已經被列入 IS 的衝突區裡面，所以我們自己應該要警戒。美國支持一個中國的原則，平常也沒有幫我們推向世界組織，但是這一次卻把我們列在反恐同盟裡面，你們評估的可能影響是什麼？

黃主任俊泰：這部分主要是由外交部依據人道主義來參與，都是最……

馬委員文君：可是既然我們被列入了，國土安全辦公室就應該要做相關的影響評估啊！

黃主任俊泰：對，所以我才會在後面寫到我們還是要戒慎恐懼，把這些風險納入我們所有的評估當中。

馬委員文君：要戒慎恐懼，這些都是你在報告上寫的。

黃主任俊泰：您可以看到我們……

馬委員文君：你說要善盡我們國際公民的責任，還有恪遵聯合國各項反恐決議，反對任何形式的恐怖主義，可是問題是我們不是聯合國的會員國，國際參與的空間本來就很有限，尤其現在新政府也不承認九二共識，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們連參加 APEC 都綁手綁腳，未來要怎麼參與國際組織？我們在情報的交換方面根本沒有很好的來源。像這樣的國際合作，雖然是美國主動邀請我們，可是他們可以協助我們什麼嗎？

黃主任俊泰：其實美國在背後有滿多技術和情資方面的支援。

馬委員文君：舉個例子好不好？哪一種技術？

黃主任俊泰：例如目前我們國土安全辦公室有和美國安全部……

馬委員文君：簡單說明就好，他們提供什麼樣的技術？

黃主任俊泰：我們有加入他們的國土安全資訊網，那裡面就有很多資訊，包括他們舉辦的相關演習，還有他們的防護對……

馬委員文君：這不是很可笑嗎？美國舉辦演習關我們臺灣什麼事？

黃主任俊泰：沒有，我是舉例，因為我們可以拿來參考。

馬委員文君：你剛才是說技術。美國邀請我們加入，他們可以提供我們什麼協助？你說有提供技術，可是又說不出來是什麼技術。

黃主任俊泰：這個資訊網裡面有很多風險評估的技巧。

馬委員文君：這個資訊網大家都可以看到吧？

黃主任俊泰：可以。

馬委員文君：那和幫助臺灣也沒有直接的關係，因為所有人都可以看到。

黃主任俊泰：不是的，那個資訊網不是公開的。

馬委員文君：他們提供的是情報嗎？我們不要一直讓美國吃豆腐啦！提到反恐的決心，其實我們可以列出很多作為，包括反恐訓練中心就花了五億多元，但是到現在有任何作為嗎？就是養蚊子而已，即使已經歷經了這麼多任總統。最後請教一下，你們的報告裡面是寫 ISIL，是不是可以請主任教一下大家，平常我們都是寫 ISIS，為什麼你們的報告裡面卻特別這麼寫？

黃主任俊泰：其實他們的名稱有很多種稱呼方法啦！

馬委員文君：本席提出這個問題是想要讓大家知道一下，因為所有的訊息，包括大家的認知，一般都是寫 ISIS，ISIS 和 ISIL 的差異在哪裡？

黃主任俊泰：主要是看這是哪一個國家使用的稱呼，像美國比較常用的是 ISIL，一般民間組織等等比較……

馬委員文君：它的差異在哪裡？

黃主任俊泰：沒有什麼差異，只是……

馬委員文君：那你們為什麼這麼用？你們為什麼不用大家比較熟知的 ISIS？

黃主任俊泰：因為我們在這部分……

馬委員文君：其實 ISIS 是一般針對伊拉克與敘利亞伊斯蘭國的稱呼，ISIL 是指伊拉克與黎凡特伊斯蘭國，黎凡特是英語系國家對地中海東岸的稱呼，所以包括聯合國或美國總統歐巴馬，對外的發言都是稱 ISIL，主委，你可能還不夠清楚，下次報告的時候，希望這些都能解釋的更清楚一點，謝謝。

主席：請徐委員志榮質詢。

徐委員志榮：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請教國土安全辦公室黃主任，明年 8 月 19 日就要舉辦世大運，世大運是由臺北市政府主辦，一般評論柯 P 市長可否繼續連任有兩個指標，一個是處理大巨蛋的問題，另一個就是世大運辦的好不好、成不成功。本席的意思是說，因為這是國際性的比賽，攸關國家的顏面，所以不能把安全問題通通丟給臺北市政府，你們也要主動協助，不能等臺北市政府要求中央部會協助他們時，你們才去配合。有關單位要主動去和他們聯繫，了解一下有什麼地方需要大家配合的。老實說，本席不是柯 P 的支持者，但是這件事有關國家的顏面，所以我們大家都希望世大運能夠順利、圓滿、安全、成功。請教黃主任，目前我們有得到相關恐怖活動的情資嗎？

主席：請行政院國土辦黃主任答復。

黃主任俊泰：主席、各位委員。關於世大運嗎？

徐委員志榮：對，就是世大運。

黃主任俊泰：目前並沒有。

徐委員志榮：有一句話叫做有備無患，雖然沒有情資，但是我們也必須做好準備的工作。

黃主任俊泰：是的。

徐委員志榮：我們現在對世大運的反恐工作準備了什麼？有什麼計畫？有在演練嗎？

黃主任俊泰：有，都有。

徐委員志榮：除了挾持公車的演練以外。

黃主任俊泰：那個不是我們國土安全辦公室指導的，那是地方政府自己舉辦的。目前我們針對這部分是分成四個部分在進行，首先是加強國際的合作，我們從 102 年就透過 APEC 的協助，他們有一個大型活動的安全倡議，那個時候我們就安排警政署和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去參與。

103 年我們也舉辦了一場國際研討會，針對世大運的維安策略、政策，還有應該要注意的事項，透過這個研討會去做一個探討。從那個時候開始，我們也針對歸納後的這些策略，進行為期三年的金華演習訓練。其次，我們也有協助臺北市政府撰寫維安計畫，並且協助他們做修訂。另外我們也整合中央和地方，就是您剛才提到的，中央的確是要去支援。

徐委員志榮：對，而且要主動。

黃主任俊泰：我們都是主動去協助。

徐委員志榮：因為國際性的比賽通常都是國際恐怖組織覬覦的對象，所以我們要特別注意。例如並沒有要舉辦什麼大活動的新加坡，我們不能說他們是一個小小的國家，不過他們的土地面積確實是比我們小，他們從 1997 年就展開北極星演習，也常年進行心跳演習，今年 10 月 17、18 日，還舉辦他們國家史上最大的反恐演習。他們並沒有辦什麼世界性的活動，但是平常就有在做準備。所以本席建議，我們在世大運之前應該要進行大型的反恐演練，包括情報的整合，機場、港口的管制，甚至海巡負責的偷渡，不管是人員管制、交通運輸、醫療救護等等，我們都要演練，至少在世大運之前，能不能做一個全面性的演練，不管是橫向、直向，通通都要統合起來，至少要做一次以上的演練。如果我們常演練的話，就算有恐怖份子覬覦我們這個活動，只要我們演練的次數頻繁，而且做得很好，他們就不敢趁虛而入，這樣就會有遏阻作用，你說對嗎？

黃主任俊泰：是的。

徐委員志榮：在世大運舉行之前，我們是否會進行一次以上的大型反恐演練？

黃主任俊泰：是，我報告一下整個演練的情況，金華演習的部分我們已經籌備了三年，今年 8 月 5 日已經進行兵棋推演，這是跨部會的合作，包括臺北市政府的應變中心和警政署的中央安全指揮中心，由這兩個單位彼此搭配協調。另外這裡面也會牽涉到一個問題，假如層級要擴大到中央的時候，例如到行政院層級的時候，整個應變中心的轉換，我們也都有進行探討。另外今年 12 月我們會和臺北市政府合作，針對目前在辦理的測試賽，選擇一個場次來辦理金華演習的實兵演練，這一次的規模不是那麼大，我們是依據實際人潮去進行實兵運作，防止恐攻或重大的維安事件發生。明年 3、4 月的時候，我們會有一個很大型的金華演習實兵演練，目前已經在籌備當中。

徐委員志榮：這樣很好，希望大家一起努力、一起加油。雖然這是多年前的事情，但本席還是要在

這邊提醒各單位，就是 1972 年慕尼黑奧運的案子，我們絕對不要讓那種遺憾的事情發生，謝謝黃主任。

黃主任俊泰：謝謝委員指導。

徐委員志榮：接下來本席要請教警政署周副署長，剛剛提到一些國外恐怖組織的問題，但是國內情資也很重要，警政署是否也有掌握國內的狀況，例如有關恐怖行動的資訊、情資？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周副署長答復。

周副署長文科：主席、各位委員。目前針對世大運的恐怖攻擊，我們還沒有接到任何的徵候。

徐委員志榮：但是本席必須在這邊提一下，我們時常有犯罪集團私自製造彈藥，譬如今年 9 月在新北市汐止區，你應該知道水蓮山莊的事情吧？

周副署長文科：是。

徐委員志榮：闕姓嫌犯炸傷以後我們才發現，如果他沒有炸傷，警察單位不知道什麼時候才可以發現，我是不瞭解。那個事情好像有一個很厲害的「撒旦之母」炸藥，這個威力比較強一點，是不是？我們是不是有機器追蹤，它有沒有外流出去到不良的組織，還是怎麼樣？

周副署長文科：這個案子發生之後，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與轄區分局很積極去查，最後把這個嫌犯逮捕到案。

徐委員志榮：我擔心的是，它的產品有沒有外流、追回來？

周副署長文科：這個部分有，這是他從網路上學習的，有關原料來源的部分需要加以管制，我們也請經濟部協助我們去做管制。

徐委員志榮：提到網路、查藥，報紙也登得很大，15 歲自製手榴彈。我今天帶了一個比正常還大的手榴彈，因為我當過兵，丟過手榴彈，我記得當年丟的沒有這麼大，當然這個不是真的，是國防部支持國防的文宣品。我主要不是在責怪這 15 歲的小朋友，倒覺得搞不好他是一個人才，報紙也寫，校長說他是很聰明、很乖、有創意的人，我希望國家關心一下他未來的發展，如果他是這方面的人才，國防部、警政署或哪裡可以把他網羅起來，不一定他以後研發一個很厲害的什麼。我提這個問題主要是說，剛剛你也提過，小朋友在網路上學、有好奇心、創意，就把它組合起來，結果自己炸傷了。我的意思是說，這麼簡單就可以在網路上購買材料，組合起來就會製造有殺傷力的東西，政府對有危險性東西的管制會不會太鬆散？

周副署長文科：謝謝委員關心，像水蓮山莊案子發生之後，署裡面跟相關單位有做過聯繫，請他們就原料部分加強管制；另外有關網路的部分，我們會加強網路上的巡邏，如果有發現這種網站，我們會去做約制和取締。

徐委員志榮：接著我想請教國安局副局長，現在我有一個小小的疑問，你們不是給小英總統編列二千多萬元的預算，購買 A8、4,000cc 的奧迪公務車，跟德國總理梅克爾的座車等級一樣，是吧？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委員是要問 A8 的等級？

徐委員志榮：不是，就是現在為小英總統購買的奧迪 4,000cc 的車子，改造以後跟德國總理梅克爾的座車等級差不多？

王副局長德麟：我們特勤中心會依據安危的需求去……

徐委員志榮：沒有關係，我主要是說，德國的名車也不少，譬如賓士、BMW，現在你們卻選購奧迪，為什麼特別選奧迪？

王副局長德麟：我可不可以請特勤中心的執行長來回應？

徐委員志榮：簡單就好，因為我的時間到了。主席，不好意思，我只是好奇而已，沒有特別的用意。

主席：請國安局特勤中心方執行長答復。

方執行長正：主席、各位委員。很簡單，就是我們公開招標，它是最低標。

徐委員志榮：有時候公開招標很多工程都是以最低價得標，並不見得是好事，尤其總統的座車，你說要價兩千多萬元或多少，我都沒有意見，就是國安局去評估，有需要怎麼樣就是這樣子，不能用最低價的得標，我覺得與國家元首的安全有關係，應該以安全考量為第一，好不好？

方執行長正：是，謝謝委員指教！

徐委員志榮：謝謝！

主席：請呂委員孫綾質詢。

呂委員孫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要請教國土辦主任與周副署長，兩位都知道 2017 年我們即將舉辦一個非常重大的國際賽事，就是世大運，在世大運期間，會有大量人潮進入臺灣，到時候還有上千位各國的選手來到臺灣參賽，任何境內風險控管，還有阻絕境外威脅的工作，國土辦與警政署都要相當的謹慎、仔細注意，而且在臺灣舉辦這樣重大的賽事，其實臺灣也有可能成為恐怖攻擊的目標。我先請教國土辦主任，目前世大運反恐維安由哪一個單位主責？反恐維安的預算由哪一個單位編列？

主席：請行政院國土辦黃主任答復。

黃主任俊泰：主席、各位委員。目前所有反恐維安的工作有分地方、中央與國安系統三個主軸，在辦理整個維安的規畫，由國土安全辦公室做統籌的督導。另外，預算部分都是由各單位自行編列，主要是臺北市政府這邊有編列，警政署也有，國土辦也有部分經費。

呂委員孫綾：預算編列有 3 個部分，就是臺北市政府、國土辦和警政署嗎？

黃主任俊泰：對。

呂委員孫綾：有一份報導有提到，針對世大運反恐維安任務編組上，行政院有成立一個中央安全指揮中心，是由警政署擔任幕僚單位，內政部部长做指揮官，國安局也成立一個情報統合小組，負責掌握相關的防恐維安情資。就目前來看，是由行政院中央安全指揮中心做任務主責，要怎麼跟臺北市政府、世大運維安處直接做協調溝通，就是溝通上面有沒有太大問題？

黃主任俊泰：沒有，這個部分國安局每個月都有一個情勢因應會議，會針對世大運維安部分做溝通協調；另外，國土安全辦公室這邊有召開協調會議，到目前為止已經舉辦過非常多次，也協調特勤部隊參與整個維安工作。這個部分如果委員有需要，我們再整理一份資料給你。

呂委員孫綾：再麻煩國土辦提供相關的資料給我。

黃主任俊泰：好。

呂委員孫綾：世大運雖然在臺北舉辦，但是它是屬於臺灣全國非常重大的活動，尤其近幾年國際恐攻事件發生的頻率非常高，我認為其他縣市政府也應該保持維安警戒，不希望這樣的事情發生在臺灣，所以政府應該做好各個單位的橫向聯繫，確保各項維安資訊溝通的順暢，一起把維安工作做好，希望這個部分不要有一些差錯出現。

黃主任俊泰：是的。

呂委員孫綾：謝謝主任的答復，也麻煩提供你剛剛所說的資訊給我。

黃主任俊泰：好，謝謝！

呂委員孫綾：請主任回座。其次我想請教警政署副署長，你知道 2017 年世大運臺北市維安警力的反恐維安演練場地在哪裡？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周副署長答復。

周副署長文科：主席、各位委員。有關世大運整個維安工作，我們是承國土辦和國安局的指導，警政署是站在協調、聯繫的地位。另外，目前我們根據署裡所定的綱要計畫，針對主要的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市與新竹縣，總共有 5 個縣市；賽事場館有二十多個，針對二十幾個賽事場館，我們定有一個賽事場館一個警衛的計畫。署裡面現在是每個月召開滾動式的管制會議，就是這 5 個縣市所需要的人力、物力不足的部分，由警政署協調聯繫。另外在中央的部分，國安局和警政署也辦相關的講習，從高層、中層到執行面，整個協調聯繫方面目前是相當順遂。

呂委員孫綾：副署長剛才做了非常明確的答復，就是橫向溝通的部分，警政署沒有太大的問題。我想請教副署長，你知道維安警力訓練的過程當中，目前北部的訓練場所在哪裡？

周副署長文科：目前的維安警力，警政署當然是保一維安特勤隊；另外中部也有分支的派遣警力；如果世大運需要動用到憲兵、陸軍或海巡，會由國土辦、國安局這邊去做協調。看狀況的需要，經由統合、判斷去做……

呂委員孫綾：我跟臺北市警局、刑事警察大隊調閱一個資料，臺北市的反恐維安訓練單位其實有 6 個地方，其中城鎮巷戰、室內戰鬥、反劫持 3 個部分是在民營訓練中心做訓練，從這個表格來看，可以看到特勤中隊的訓練是沒有官方設置的專業模擬場地，在民間訓練場所的訓練成效，副署長有什麼看法？

周副署長文科：謝謝委員關心，確實我們防恐中心的建置有一點延宕，這一陣子正在積極地趕工，預定明年 1 月份就可以進駐、開始運作，屆時不管是警方本身的維安警力訓練，甚至我們也開放讓其他友軍的維安警力，一起共同來訓練。

呂委員孫綾：我得到的資料是，警政署有提到，反恐訓練中心的主建築物要在 105 年 8 月 8 日竣工報驗；9 月 20 日到 21 日驗收；預計 10 月 26、27 日辦理複驗，並在 12 月 16 日派員進駐、維運。這個資料跟剛剛副署長所回應的有出入？

周副署長文科：我們最近的消息是在明年元月份就要派員進駐。

呂委員孫綾：你確定明年的元月份？

周副署長文科：沒有錯。

呂委員孫綾：國家級的反恐中心是為了因應國際間一直發生恐怖攻擊事件，提升國內反恐訓練的能量所設置的單位。從原本警用中心升級到國家級反恐訓練中心，建造的過程副署長應該非常瞭解，經過非常多的時間，也經歷經費透支、土地開發作業延遲，以及廠商終止契約，甚至被監察院提出糾正。在建造過程中遇到非常多的困難，明年 1 月的時候要進駐，我樂見其成。我有接收到一個訊息，就是今年初警政署有向行政院提出，要把這樣的國家級訓練中心回歸到單純警用層級，請問副署長，是不是有這樣的訊息？

周副署長文科：其實功能上沒有什麼差異，像核生化的部分還是要借用國防部的幫忙，用他們的基地做訓練，當時定位為國家級，認為統統涵蓋在裡面，確實有困難，但是主要的功能沒有……

呂委員孫綾：沒有太大的差異？

周副署長文科：是。

呂委員孫綾：建造這樣的訓練中心是過了非常久的時間，其實也說明，政府在這個部分的效率上是不足的。我也希望明年真的可以驗收完工、正式啟用，也希望副署長繼續督促。其實我也非常肯定警察同仁的辛勞，目前國內硬體設施這麼不完整的情況下，警政署和其他反恐單位仍然能夠努力克服，來做精實的訓練，像前一陣子在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的維安演練，就做得非常好，所以在這邊我要肯定警察同仁的辛苦。我也希望在這個前提之下，訓練中心能夠趕快啟用，讓警察同仁與反恐人員能夠有一個適當的訓練場所，好嗎？

周副署長文科：好，謝謝委員鼓勵，我們會繼續努力。

呂委員孫綾：希望副署長在這個部分繼續督促下去。

周副署長文科：好。

呂委員孫綾：謝謝！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質詢。

劉委員世芳：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想直接切進來，我今天講的不是屬於國內的部分，是國內與國際對接，在反恐情資及相關的資訊是否充足，可以保衛自己國境的安全。本席要先請教法務部調查局李副局長，前一陣子第一銀行的盜領案，調查局有參與在內，現在的結果是怎麼樣？就是用你們的觀察，這種事情還會繼續發生，大家都知道第一銀行 ATM 整個系統的操作，人家就是有可能在國外運用駭客的技術，到臺灣來洗錢或電信詐欺，這個事情在國內有沒有可能繼續發生？

主席：請法務部調查局李副局長答復。

李副局長長明：主席、各位委員。我只能說，我們盡量把這個案例讓所有該知道的單位去瞭解。

劉委員世芳：該知道的單位其實你們大概有通知，像財政、金融單位，在他們的 ATM 機器裡面做修正，現在修正了沒有，你知道嗎？

李副局長長明：我知道金管會和銀行局有積極去做宣導，但是有沒有完全修正完畢，其實我並不知道。

劉委員世芳：可能還沒有。其次我要請教國安局，在第一銀行的駭客或電信詐欺案，有多國籍的犯罪嫌疑人，而且這些多國籍犯罪嫌疑人幾乎都是講俄羅斯的語言，有來自拉脫維亞、羅馬尼亞

與摩爾多瓦，摩爾多瓦這個國家我們還不一定知道，有沒有可能跟俄羅斯相關，為什麼我要這樣問你呢？在國安局自己對外揭露的全球恐怖指數中，俄羅斯排第 23 名，算是高的，如果我們的財政部金融單位不針對這樣一個非常有用的電信詐欺方式與洗錢方式加以防制的話，它可能還會一而再、再而三的發生，甚至對我們國籍銀行在世界各國的分行也可能用這樣的管道切進來，這不一定屬於硬體部分，而是屬於軟體部分，國安局如何看待這一塊？此外，我不知道國安局有沒有針對這部分勾稽，萬一這些犯罪嫌疑人是有俄羅斯情治單位的身分，該怎麼辦？

主席：請國安局王副局長答復。

王副局長德麟：主席、各位委員。有關第一銀行 ATM 盜領案，局裡面從資通安全角度把相關案例的查察結果都送給國安會及行政院資安處做為參考，這些屬於關鍵基礎設施的一環，所以要特別重視資安問題。其次，委員關切這些人是否具有特殊身分等等，據我們初步瞭解，還沒有經過詳細的一些指證，基本上這些人都沒有具備特殊身分與背景。

劉委員世芳：對不起，我要插話一下，你的說法有語病，你是查證過還是沒有查證？我剛才聽到是沒有詳細查證，稍微查證。

王副局長德麟：不是，經過查證之後，這裡面有的都是在他們國家有犯罪嫌疑紀錄的人。

劉委員世芳：是一般的犯罪，但不涉及恐怖分子或情報人員，不是特殊犯罪分子，是不是？

王副局長德麟：沒有這種資訊回來。

劉委員世芳：這種事情會不會繼續在臺灣發生？如果按照目前的狀況，我們的金融單位、銀行局都不做任何處理，有沒有可能繼續發生？

王副局長德麟：如果資訊再不能做一次檢視，我相信還是會有漏洞的出現。

劉委員世芳：現在的資訊並沒有做這樣的檢視，對不對？

王副局長德麟：行政機關如何去處理，我想會有他們的權責在。

劉委員世芳：我之所以提到這一點，第一是因為盜領案的金額絕對不會只有很少的金額，如果變成大量金額的話，其實會影響我國的金融安全。對於我們國家自己領土內的安全防制，其實我滿有信心，但因我們國家的外交關係，對於從國外來的資訊能否 update，一直不停更新，這是有疑問的，所以才特別請教你們這兩個單位，因為你們有涉外人員在幫忙。

回到國安局的報告，你們提到世大運大概有 150 國、12,000 人與會，就我所瞭解，現在與台北市政府簽了意向書，願意參加明年世大運的國家大約在 80 個左右，還會繼續增加，我們上次韓國光州舉辦世大運為例，共有 174 個國家、12,885 個運動員參加，所以差不多就是這個規模。在這 174 個國家中，有哪些國家是屬於恐怖主義衝擊分數比較高的？包括伊拉克、阿富汗、奈及利亞、巴基斯坦、敘利亞，上次光州世大運中，他們來的人數不少，奈及利亞就來了 51 人。有些國家也許我們並不認為屬於恐怖主義衝擊分數高的，但泰國在此一分數的排名是第 10，另外還有菲律賓、中國、俄羅斯，很多都在我們隔壁，對於我們自己鄰近國家有可能來參與的人當中，我們要如何防範？在資料勾稽上如何能做最好、最新狀況的勾稽？國安局有無應變機制？

王副局長德麟：針對曾經舉辦大型賽事的國家，我們都有派幹部去現地瞭解，當地執行治安的一些

機關都願意與我們合作並協助，也願意提供當時的一些選手名單給我們參考，也就是我們去現地瞭解他們是怎麼做的，包括如何蒐集情資、如何分析過濾情資等。另外，針對明年舉行世大運，我們與相關的國際合作友邦都已建立聯繫機制，他們也很正面的回應，如果我們有任何需要，他們都願意協助，尤其是在情資這一部分；國內方面也跟駐華相關機構建立了協調，他們也願意適切的提供。

劉委員世芳：這都僅止於他們願意幫忙，現在還沒有實質進入真正幫忙的程序。

王副局長德麟：還沒有。

劉委員世芳：應該只是進行會議，交換意見，將這個機制建立起來嘛！

王副局長德麟：是的。

劉委員世芳：有關外面情資的方向到底有沒有真正掌握住？我們寧願相信是有，但是關於世大運部分，你們又提到伊斯蘭國可能會拓展東南亞的勢力，這個其實不一定侷限於運動員或相關運動團體本身，還可能包括觀光客或到臺灣的外籍勞工，也許有可能是裏應外合，而他們講的語言又不一定是臺灣人能聽得懂的，不一定是英語，也許是泰語、印尼語或中東任何一種我們不瞭解的語言，他們說不定在講炸彈防制的事，結果旁邊的人都搞不清狀況，所以要掌握是非常困難。國內有幾次辦理大型賽事的經驗，但我還是擔心如果真的掌握到這樣的名單，要如何做第一時間的反制？

王副局長德麟：如果掌握到具體名單與具體涉嫌事實，我們會送給移民署在第一時間做境管，當然我們也必須提供給外交部，在審核名單時可以做一個參考，但那都必須要有具體事證。另外，我們在每個月召開的反恐情勢因應會議中，都有將東南亞地區，尤其是我們周邊國家所發生的一些恐怖活動與恐怖情勢加以研判，提供給臺北市府世大運執委會做參考，大家相互溝通。針對一些高風險國家或有高風險國家的選手，我們依照維安層級來區分等級，做滾動式的調整、修正，一直到最新發展再做後續研處。

劉委員世芳：這是一般的機制，但特殊國家他們不一定願意跟我們合作，以我剛才所提的前面四個國家為例，坦白講，跟我們根本沒有直接關係，而是間接又間接的，我們的友邦國家如果是美國、日本、澳大利亞，他們也不一定願意跟這些人合作，他們合作的對象可能第一個是選擇俄羅斯集團的國家也說不定，國安局還是要想辦法突破屬於外交上的障礙，因為我不相信俄羅斯的人會鼓勵這種行為，雖然他們有可能侵略其他國家。反恐部分對我們而言還是應列為重要機制，但不要影響一般民生部分，畢竟這不是戰爭行為。

王副局長德麟：是的。

劉委員世芳：另外，我們現在跟哪些國家曾經簽署過任何反恐機制？譬如移民事務協定國家，有沒有這部分？

王副局長德麟：這是不是請業管單位移民署來做回應？

主席：請內政部移民署楊副署長答復。

楊副署長家駿：主席、各位委員。移民署從 100 年開始，就跟 16 個國家簽定移民事務及人口販運的一些協定或是……

劉委員世芳：16 個國家，比我們的邦交國還少。

楊副署長家駿：另外還有 3 個潛在的，我們正在努力當中，這些是這幾年的成果。

劉委員世芳：只有 16 個國家？

楊副署長家駿：目前是 16 個。

劉委員世芳：可以再繼續增加嗎？我剛才提出一個數據，來參與世大運的國家可能會高達 150 個到 170 個，如果跟移民署簽定的只有 16 個國家，連十分之一都不到，有沒有可能還有努力的空間？

楊副署長家駿：當然有，移民署是在 96 年正式成立，所以我們正在努力當中，剛才也跟委員報告過，還有 3 個潛在的國家正在協調當中。

劉委員世芳：加上 3 個潛在的，到明年世大運時是 19 個，還是不夠多，可否再增加？

楊副署長家駿：我們當然希望全面性……

劉委員世芳：如果要簽署與反恐相關的協定，不在於這個國家是否與我們有任何其他關係，我指的不一定是外交關係，我們還是認為潛在上跟我們互動比較強，也許會有恐怖分子的地方，譬如印尼、菲律賓、泰國、越南，這些臺灣周遭的國家與我們有越來越頻繁的觀光、商務交流，有沒有可能儘快簽定？我剛才擔心包括類似詐欺、洗錢這種方式，也是屬於恐怖行為的一種。

楊副署長家駿：委員剛才提到的幾個國家，基本上，我們與印尼、越南都有簽，不過我們主要還是以移民事務與人口販運為主，反恐方面當然會合作，但簽的協定或 MOU 的內容主要是針對移民事務與人口販運。

劉委員世芳：還是以移民事務與人口販運為主？簽定這些後對我們的機制有比較加強，還是根本就沒什麼用？

楊副署長家駿：我們跟各國移民事務主管機關是每年定期都有會商，甚至國際線上針對人別、偽造護照等，都可即時做人別的確認與協助。

劉委員世芳：你們是在國境把關嘛！關於 MOU，不管其具有什麼位階的效果，能夠保護國內安全是最重要，請移民署繼續加油。

楊副署長家駿：是。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林委員俊憲、孔委員文吉、徐委員榛蔚、黃委員偉哲、張委員麗善、黃委員昭順、王委員惠美、陳委員明文、陳委員歐珀、周陳委員秀霞、陳賴委員素美、鄭委員運鵬及邱委員志偉均不在場。

本次議程已登記質詢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均已發言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本次會議有林委員昶佐及林委員俊憲提出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請相關單位以書面於二週之內答復。委員口頭質詢有尚未回答部分及要求補充資料者，亦請相關單位於二週內提供。

林委員昶佐書面質詢：

一、詢問國土安全辦公室黃代理主任：

(一)立法院在這個會期，一字不改地提出 2003 年行政院研擬的反恐怖行動法草案，此相隔 13 年的法案是否仍符合台灣反恐利益，恐有諸多疑慮。反恐怖行動法草案的立法背景是在美國 911 事件後，美國大力主導國際把反恐行動，視之為戰爭層級，因此內容對人權有諸多侵犯，尤其

在通訊及網路的監控、扣押、凍結財產等，對隱私權、自由權及財產權的侵犯，引起國內人權團體相當大的反彈。2003 年的反恐怖行動法草案對於人權有過度侵害之疑慮，您是否認同？

黃代理主任，本席要求之後的國土安全政策會報，能夠將政府如何保障人權，放進議程中與各部會首長一起討論，政府要更注重人權的價值，才能獲得人民信任，反恐行動才能獲得民眾支持。

(二)對於反恐法，政府除了需要考量台灣設立特別法的必要性，也要兼顧到立法技術及內容，設立單一專法可能會產生與現有法律產生競合的問題，以往各國在立反恐法時都會採包裹立法，通盤檢視、調整其他相關法律，立法內容這都要視政府實際的需求，而不是制定單一專法就可以解決問

題。黃代理主任，行政院在未來有沒有規劃提出新的反恐相關法規，採取包裹立法的方式，全面地去因應台灣反恐行動的需求？

(三)國土辦以及相關部會要評估臺灣實際的「國土安全」、「反恐」需求，去發展我們國內的反恐方針及政策。而不是國外有什麼，我們就學什麼，美國有愛國者法案，把恐怖攻擊視為國家最大安全威脅，但是台灣可以依樣畫葫蘆嗎？請問黃代理主任，對於國土安全、反恐的考量，臺灣目前最需要的是哪方面？而政府在這方面未來的規劃方向是什麼？如何加強相關部會的訓練及應變措施？

本席希望國土辦能夠就台灣未來一年的反恐政策，包括相關法規研擬、反恐訓練、主要計畫及預期成效等等，提供一份更深入的報告，其中也要包含加強人權保障的範疇。

二、詢問國安局局長：

(一)目前的外交態勢上，因為中國的打壓，臺灣目前參與多個國際組織遭受許多阻力，Interpol、APEC 估計是接下來的關鍵，兩者剛好都涉及到國家安全及反恐議題。請問局長，臺灣內近期參與國際組織如 Interpol 可能不樂觀，這是外交情勢上的困難，但對於國安局實際的業務，例如國際反恐情報交流、會議研討或者人員國外培訓等等，有沒有實質上的衝擊？如果有，該如何因應？

(二)國土安全辦公室報告中提到，會強化台灣與歐盟反恐的雙邊交流，向其他國家交流情報、技術。在新政府力推新南向政策下，考量到台灣地緣關係，我們要轉移外部評估的焦點，東南亞本來也有原生的恐怖組織，更有報告指出 ISIS 滲透東南亞的可能性，本席認為，必須與東南亞各國建立良好的合作機制、情報交流，以利我方單位掌握台人在海外的安全及應變。請問國安局長，目前在與東南亞國家反恐合作，現階段有什麼機制，未來怎麼去強化這塊呢？

林委員俊憲書面質詢：

問題及論述

一、加強大陸情資掌握

外傳因前任局長因無法掌握對陸情資，而上個月也有鑽研中國情報的美國學者發表文章表示「過去十年是共諜活動最活躍，卻是台灣最黑暗的十年」，請問局長，您具有軍情、及軍事外交官的背景，是否在一上任就掌握此情形？您認為是否如國外學者所言，有黑暗十年的情況存

在？情況有多嚴重？針對此問題，日前總統府表示已建立管理機制與風險評估，如何改善的問題涉及機密，在此不要求局長公開說明，但您認為這樣的機制是否足以因應共諜活動？多久可以讓我們的反情報作業能發揮作用？

二、資安人才招聘

去年國安局招募資安人才，無人報考，今年的報考情形如何？現在許多國家都將網路視為戰場，甚至在你我談話的同時，我國的官方非官方網站正招受駭客攻擊，請問局長，您剛上任，是否掌握這個情形？國安局有何措施來因應此情形？局長，現在國安局裡面資安人才有多少？足夠嗎？不夠的話應該要招考，您覺得招考情況如何？情況不佳是因為測驗內容的問題，您會作調整嗎？今年國安局人員編制較上年度增加 13 人，

三、反恐資訊蒐集能力

今天會議的主題的是反恐，請問局長，針對像 IS 這樣的恐怖組織，因國安局與美國國土安全部有簽署《恐怖主義過濾資訊交換協定》，也與像英國、新加坡及日本等國家進行情報交換，請問局長，我們如何得知恐怖攻擊、恐怖組織的情資？是否主要倚賴這些國家提供？像這次臺灣 69 位富豪被 IS 列為攻擊名單的資訊，是否也是外國提供資訊？那我們主動蒐集的能力如何？上述提到的資安人才問題，其實也跟反恐密切相關，除了從外招募人才，如何加強現行人員的資訊專長，也是刻不容緩的問題，請局長說明現在加強人員資安能力的具體措施，效果如何，是否需改善？

四、世大運的反恐準備

明年 8 月份的世大運，是台灣在反恐上最直接的危機，日前的金華演習更即進行反恐的兵推，請問局長，離世大運開幕只剩不到一年的時間，針對反恐措施，我們做足了幾成的準備？除了外來危險，威脅也可能現在就存在於台灣內部，根據移民署統計，目前共有 5 萬多名的落跑外勞，國安局是否有跟相關單位合作，設法追蹤這些失蹤人口？除了落跑外勞，合法外勞的背景是否有掌握？成效如何？其實在反恐議題上，除了政府的實際預演，國安局應該也要設法提升台灣民眾的反恐意識，我認為在這方面國安局是做得不夠的，希望局長也能針對這部分做加強。

主席：現在散會。

散會（12 時 33 分）